

## 立法院第 9 屆第 1 會期經濟委員會第 5 次全體委員會議紀錄

時 間 中華民國 105 年 3 月 14 日（星期一）9 時至 14 時 7 分

地 點 本院紅樓 101 會議室

主 席 林委員岱樺

主席：出席委員已足法定人數，現在開會。

在進行報告事項前，我在此先要藉著大家的掌聲，不管是行政官員、記者媒體或助理團隊，我以經濟委員會召委的身分公開表揚經濟委員會主秘所帶領的所有行政同仁。為什麼要表揚他們？我與蘇震清召委在立法院已經有一段時間，我們擔任各個委員會的召委都有一些歷練。但是我們能看到新的主秘所帶領的秘書、專委等，包括整個議事人員能夠劍及履及的支應我們經濟委員會開會所需的軟硬體設備，新的主任秘書與所屬團隊真的讓我們耳目一新。

有兩個小確幸，第一個，在我右手邊的螢幕，因為設備太老舊了，如果相關委員在質詢所播放的 PowerPoint，其實我們政府官員是看不到的。蘇召委在上次會議提出之後，今天我們主秘就馬上呈現出來，好不好用沒關係可以再改進。第二個，我們原本前面只有一台列表機，現在會議室後面增列表機，只要政府官員手機有 Wi-Fi、任何的行動裝置就可以直接影印，我們的網路可以用，不一定要用電腦。所以不管是政府官員、媒體及我們的助理團隊，都有一台在本委員會專用的列表機，所以針對這兩項劍及履及的事情，藉由大家的掌聲來鼓勵我們的議事人員，好不好？真的很棒。

黃主任秘書素惠：謝謝大家，但是我要向召委報告，我不敢居功，因為這是資訊處很配合，我們才有辦法將成果展現出來，謝謝大家。

主 席：很好。進行報告事項。

### 報 告 事 項

一、宣讀上次會議議事錄。

---

#### 立法院第 9 屆第 1 會期經濟委員會第 4 次全體委員會議議事錄

時 間：105 年 3 月 10 日（星期四）上午 9 時 9 分至 11 時 50 分

地 點：紅樓 101 會議室

出席委員：蘇治芬 黃偉哲 廖國棟 Sufin·Siluko 孔文吉 徐永明 管碧玲  
陳明文 邱志偉 蘇震清 張麗善 高志鵬 王惠美 蔡培慧

委員出席 13 人

請假委員：林岱樺 邱議瑩

列席委員：黃昭順 簡東明 Uliw·Qaljupayare 鄭運鵬 蘇巧慧 吳志揚 李昆澤  
鄭天財 Sra·Kacaw 賴士葆 陳亭妃 林德福 盧秀燕 徐國勇 江啟臣  
陳歐珀 蕭美琴 蔣乃辛 林俊憲 何欣純 李彥秀 陳雪生 林為洲

周陳秀霞 高金素梅 羅明才 劉權豪 鍾孔炤 許淑華 陳賴素美 黃秀芳  
委員列席 29 人

列席人員：公平交易委員會主任委員吳秀明暨相關人員

主 席：蘇召集委員震清

專門委員：黃中科

主任秘書：黃素惠

紀 錄：簡任秘書 程谷川 簡任編審 黃殿偉

科 長 陳國興 專 員 楊雅如

速 記：公報處記錄人員

## 報 告 事 項

一、宣讀上次會議議事錄。

決定：確定。

二、邀請公平交易委員會主任委員列席報告業務概況，並備質詢。

（公平交易委員會吳主任委員秀明報告後，委員黃偉哲、廖國棟、孔文吉、蘇震清、陳明文、高志鵬、徐永明、張麗善、管碧玲、王惠美及邱志偉等 11 人提出質詢，均由公平交易委員會吳主任委員秀明暨相關人員即席答復。）

決定：

一、登記發言委員除不在場者外，其餘均已發言完畢，詢答結束。

二、委員林岱樺、許淑華、邱議瑩及蘇治芬所提書面質詢列入紀錄，刊登公報。

三、書面質詢和未及答復部分請相關單位於 1 週內以書面答復並副知本會；委員質詢中要求提供之資料，請提供予本會全體委員。

散會

主席：好，在場委員不足三人，議事錄暫不確認。

繼續報告。

二、邀請國家發展委員會主任委員列席報告業務概況，並備質詢。

主席：請國發會林主任委員報告。

林主任委員祖嘉：主席、各位委員。本人接任國發會工作甫滿 1 個半月，今日有機會向各位委員提出業務報告，深感榮幸。新國會、新氣象，首先謹對大院長期以來給予本會施政上的策勵，致上最誠摯的敬意與謝忱，同時也希望未來能持續對本會業務給予支持與指教。雖然本人任期只有幾個月，但本人身為過渡內閣一員，當依行政院張院長提示「堅守崗位、為所當為」，一方面把該做好的事做好；另一方面，也會盡力順利地完成本會的交接任務。有關本會工作重點，除另備有詳盡的書面資料外，茲就「國內外經濟情勢」、「施政方向與重點」部分提出簡要報告，敬請指正。

## 壹、國內外經濟情勢

### 一、國際經濟情勢

自去（2015）年底以來，全球經濟成長不如預期，並潛存諸多下行風險，包括：新興國家經濟成長趨緩、國際油價持續走跌，以及主要國家貨幣政策分歧等，國際預測機構多次下修今（2016）年經濟成長率。依環球透視機構（GI）最新預測，今年全球經濟成長率為 2.7%，與去年水準相當；其中，先進經濟體、新興經濟體將分別成長 1.93%、3.81%。

### 二、國內經濟情勢

展望今（105）年，臺灣經濟成長可望優於去（104）年，惟因國際經濟情勢仍屬動盪，將增加我國景氣復甦時程的不確定性。

—經濟成長方面，行政院主計總處預測今年經濟成長率為 1.47%，高於去年的 0.75%。

—就業情勢方面，今年 1 月失業率為 3.87%，與上月持平，整體勞動市場情勢尚稱穩定。

—對外貿易方面，今年 1 至 2 月出口動能仍偏低緩，年增率為-12.4%。

## 貳、施政方向與重點

面對國內外經濟波動風險的交互衝擊，本會除推動各項景氣穩定措施外，更重視國家體質的深耕與強化，期為國家長期發展奠定扎實基礎。以下謹就「因應景氣措施」、「加速經濟創新」、「厚實軟性國力」、「實現包容成長」、「提升政府效能」等五面向，擇要報告。

### 一、因應景氣措施

為因應這一波全球經濟的不景氣，本會已協同各部會提出提振經濟的相關措施，以加快經濟復甦速度。

#### （一）推動「經濟體質強化措施」

為提升經濟活力，行政院已於去年 7 月公布「經濟體質強化措施」，推動重點與近期成果如下：

—擴大政府支出：今年公共建設計畫及科技發展預算均較去年增加，預計政府投資實質成長 6.3%，為 7 年來最高。

—吸引投資：持續完備促參法規，去年促參案簽約金額達 1,110 億元；另國內創新創業環境日益活絡，去年新創事業吸引投資金額已超過 150 億元，較上年成長近 3 倍。

—鞏固五大主力產業：政府積極建置有利企業營運之法規環境，以提升半導體、面板等五大主力產業的技術能量。

—催生新興產業：政府已成立「生產力 4.0 推動辦公室」，加速產業鏈智慧化，並推動「臺灣生物經濟產業發展方案」，以掌握生技健康產業商機。

—打造出口新模式：政府已成立「系統、整廠及工程產業輸出聯貸平臺」、「系統整合推動辦公室」，全力推動十大整廠/系統整合出口旗艦。

#### （二）推動「消費提振措施」

為加速景氣復甦速度及力道，本會於去年 10 月彙提「消費提振措施」，範圍涵蓋「節能省水」、「數位生活」、「網購促銷」及「國民旅遊」四大面向，以提振消費。自去年 11 月 7 日實

施以來，民眾反應熱烈，部分措施因而加碼補助；部分措施則因國內經濟仍面臨不確定風險而延長實施期程。截至今年 3 月 10 日，累計核撥補助款占總經費比率已達 86.2%。本案整體投入經費為 50.9 億元，估計 GDP 約可增加 197.8 億元。

## 二、加速經濟創新

為強化產業對全球競爭的抗壓性，本會積極推動經濟創新，引領產業結構轉型升級。

### (一)推動創新創業

為強化創新創業，本會推動「創業拔萃方案」，並擔任行政院創新創業政策會報幕僚，積極打造友善的創新創業生態環境。主要成果如下：

一完善新創法規：除積極建構友善新創法規制度外，並推動虛擬世界發展法規調適，如研議無形資產擔保交易法制，以協助創新新創事業籌資等。

一協助取得資金：持續辦理「創業天使計畫」，提供新創事業資金，累計核准輔導資金約 7 億元；辦理「創業拔萃方案投資計畫」，引導資金投資新創事業，已通過 5 件投資案，總募集資金約 136 億元；辦理「臺灣矽谷科技基金投資計畫」，促進臺灣矽谷之人才、技術及資金鏈結，已通過 1 件生技醫療相關投資案，募集資金約 33 億元。

一強化國際鏈結：已設立「臺灣新創競技場」(TSS)，開設「海外加速器培訓營」，並與 500 startups 等多家國際加速器合作，協助新創團隊進軍海外；陸續邀請國際團隊及國際知名創業家來臺，以強化臺灣創新創業國際能見度。

### (二)打造創意臺灣

為打造臺灣成為創意與智慧之島，本會協同相關部會於去年 8 月編擬完成「ide@ Taiwan 2020 (創意臺灣)政策白皮書」，各部會推動成果如下：

一基礎環境方面，科技會報辦公室執行「加速行動寬頻服務及產業發展方案」，至去年底 4G 行動寬頻用戶數已突破千萬戶、國中小學已全面光纖到校。

一透明治理方面，本會會同相關部會推動多項政府資料開放及應用，2015 年英國「開放知識基金會」資料開放評比，我國排名躍升至全球第一。

一智慧生活方面，衛福部提出「福利服務行動躍升計畫」，創新福利服務加值應用；文化部去年推動新型態流行音樂製播 23 件，帶動 389 萬人次線上觀賞。

一網路經濟方面，經濟部推動「輔導電商建立東協跨境營運生態體系計畫」，協助電商跨境東南亞銷售；金管會建構數位金融環境，開放線上申辦作業，擴大行動支付銀行業務。

一智慧國土方面，科技部建置時空資訊雲及災防雲，強化災防資訊的蒐整與應用；交通部運用 ETC 數據，提升運輸管理效率，並推動 ETC 整廠輸出。

## 三、厚實軟性國力

在當前知識化與全球化的國力競賽中，臺灣要有更充沛的「腦力」、更優質的法規環境，持續厚實軟性國力，才能逐鹿全球。

### (一)充實人力資本

為充實我國人力資本，本會刻由「充裕人力」及「廣納人才」兩大面向提出相關具體對策，

推動重點包括：

—協調推動「育才、留才及攬才整合方案」，積極培育量足質精的優秀人力，並加強留才及攬才。

—持續推動「強化優秀僑外生留臺工作行動計畫」，刻正研議調整留臺工作評點機制、擴大留用對象至技職型僑生等，以落實留才政策。

—積極推動「全球競才方案」，已完成建置全球攬才聯合服務中心、調整彈性薪資制度等，並將持續推動建置「海外人才媒合單一網路平台—Contact Taiwan」等工作。

#### (二)強化法規調和

強化法規調和向為本會長期以來的工作重點，其中，在協調國內外商會建言方面，已達成化學物質登錄單一窗口及相關法規調和等多項共識，未來將續就商會關切之議題，適時召開協調會議進行協調；在推動經商環境改革方面，今年推動重點包括：再研議簡化線上申請開辦企業程序、修正「動產擔保交易法」引進浮動擔保制度等。

#### 四、實現包容成長

為擴大經濟果實的分享面，縮小經濟發展的「弱勢圈」，本會推動下列重點工作：

##### (一)振興弱勢地區

針對南部沿海地區，本會已規劃「藍色經濟整合發展構想」，選定東港、大鵬灣及小琉球作為示範，後續將推廣至南部其他縣市；此外，針對花東及離島地區，本會已完成「花東產業 6 級化發展方案」，以促進花東地區重點產業合作鏈結發展，同時本會亦將協助各離島朝向國際低碳觀光休閒發展。

##### (二)推動氣候變遷調適

為逐步落實我國氣候變遷調適目標，本會持續推動北部都會區氣候變遷調適整體規劃，並建構氣候變遷調適之風險溝通網絡；另依據最新公布之「溫室氣體減量及管理法」及施行細則，調適政策法規訂定、成果彙整等均已納入環保署權責。因此，本會將逐步轉型為整合協調及創新研究的上位指導角色。

#### 五、提升政府效能

為提升政府效能，本會除創新精進政府服務外，更將以開放的態度，虛心傾聽民意。

##### (一)強化政府治理

本會已於去年 2 月架設「公共政策網路參與平臺」，提供多元網路參與服務，其中，「眾開講」專區累計共有 49 個規劃推動的政策議題，與民眾進行溝通；「來監督」專區已將衛福部執行中的食安計畫上線，邀請全民進行管考；「提點子」專區則已有 2 項提議經附議成案，權責機關並已正式公開回應。

##### (二)創新精進政府服務

為創新精進政府服務，本會持續辦理「政府服務品質獎」，以鼓勵各機關創設優質服務；另持續推動「全面推廣政府服務流程改造」，成立「免戶籍謄本圈」、「投資服務圈」等 25 個工作圈，提供一站式受理整合服務。

### 參、結語

面對經濟情勢瞬息萬變、國際競爭無所不在的新時代，國發會身為國家發展規劃單位，全體同仁無不時時刻刻堅守崗位，以積極、主動的態度來面對國家發展的各項議題，研提各項因應方案，希望為臺灣的未來打下更厚實的根基，讓國家以更穩定的步伐向前邁進。

最後，感謝貴委員會給予機會報告本會業務，也誠摯期盼各位委員能給予本會最大的支持與鼓勵，共同為維護經濟的穩定及凝聚全民的共識而努力。以上報告，敬請指教，並祝各位委員身體健康，萬事如意。謝謝！

主席：請問各位，上次會議議事錄有無錯誤？（無）無錯誤，確定。

現在開始進行詢答，委員質詢前，援例作以下幾點宣告：第一，每位委員質詢時間為 8 分鐘，得延長 2 分鐘；第二，上午 10 時 30 分截止質詢登記；第三，委員如有臨時提案，本委員會將於 11 時處理提案。

因為本席今天是第一位質詢，請蘇委員治芬暫代主席。

主席（蘇委員治芬代）：請林委員岱樺質詢。

林委員岱樺：主席、各位列席官員、各位同仁。本席再延續針對國發基金的運作狀況，作以下兩點討論，第一個，目前國發基金投資了什麼？以及在 104 年 6 月投資的情形，本席在此也要與你討論。第二個，國發會這樣的現況，也遭到監察院的糾舉，你怎麼說？

另外，第一個，國發基金投資的三大項：創投事業、中小企業、文化創意產業，在去年時累計總投資金額 218.26 億元。但這當中所營事業目標無法達成，或連續 3 年虧損情況無法改善，投資額合計 12.53 億元，這是你們投資的現況。但是卻遭到監察院的糾正，對於你們投資事業無法達成目標，或連續 3 年虧損情況無法改善的部分，占總投資額 5.74%。但是到今年 2015 年 2 月 3 日糾正時，認定國發會並未建立有效的控管機制，請問新任主委怎麼看待這件事情？

主席：請國發會林主任委員答復。

林主任委員祖嘉：主席、各位委員。謝謝委員指教。我們有接到監察院的糾舉內容，我先向委員說明，我們這兩項，一項是文化創意產業，另一項是中小企業。文化創意產業是投資在文化部相關的基金，我們與文化部合作。至於中小企業是投資在中小企業相關的基金，我們與經濟部合作。我們是投資在基金上，由基金再下去運作，在投資的過程中，有部分會有一些報酬，有些會有損失。所以我們看到在這兩個基金上分別有一些虧損，大約虧損百分之五點幾，但是……

林委員岱樺：你直接跟我說，你怎麼面對監察院的糾舉就可以了，不用再向本席解釋現況。

林主任委員祖嘉：好，我們的確有收到監察院的糾舉，現在就按照監察院規定的內容，我們現在有加強跟他們討論，希望在未來投資時，可以更為謹慎地評估這些投資項目不要再出現虧損的狀況。

林委員岱樺：你們在監督機制上是不嚴謹的，你在所剩數個月任期當中要如何監督？你們不能永遠的流於道德勸說，告訴他們要謹慎注意投資部分。你們應該建立管控及監督機制。

本席再延續兩點，你們的投資當中，以南北的狀況，中南部濁水溪以南與濁水溪以北，你們的投資情形有沒有資訊可以揭露出來？

**林主任委員祖嘉：**比方以天使基金來說，它的項目有兩百多個案子，我們有去看過，現在大概南北的比例比較平衡一點，剛開始時北部比較多，我們有設法協助南部的……

**林委員岱樺：**你只是講到天使基金，本席說的是國發基金整個總投資案，我直接講，本席要求在兩天內，列出所有國發基金近 3 年來南北申請及核准的案子，但是不需要細目，本席無意瞭解各個公司的營運狀況，我要的是你們申請及核准的案子，在整個行政區域的分配狀況，包括數量及比例，你們不要給我比例，因為你們一定會說南部有，但是他們只申請 5 件而已，但是你們 5 件都給，你們的投資是 100%。這部分就不用騙我了，本席要的是實質上的申請及核准的數目，再來講核准率。希望在兩天內能知會本委員會，這是第一點。

第二點，國發基金南部辦公室的籌備狀況，你是要請林副主委答復，還是您自己代為答復，本席沒有意見。

**林主任委員祖嘉：**我們現在已經有派一位專人在南部辦公室作為窗口，目前的情況是這樣。

**林委員岱樺：**那個根本沒有用，這叫做虛應了事，一個人能夠怎麼做事？國發基金對南部產業，整個濁水溪以南的產業有沒有深入了解及潛力性如何？所以才引導國發基金及其轄下的創投基金整個導入。一個人能夠瞭解整個中南部的產業狀況嗎？一個人就可以瞭解各潛力企業、產業的趨勢嗎？進而一個人就能夠整合所有國發基金本身及所轄下的創投基金嗎？當然不可能，所以你們這是虛應了事。雖然你們只剩幾個月還是要本其職責，我認為這件事情是你可以做的，同樣是南部辦公室，本席在委員會提出財團法人商業發展研究院成立南部分院，跟我同步要求你們做成主決議成立南部辦公室，兩個部會的執行單位進度，國發會對我來說，南部辦公室是「零」、沒進度。經濟部轄下財團法人商業發展研究院，實質上經濟部長也來協商，花費 1,200 萬元目前才編制 3 個人，我說 3 個人的智庫根本做不了什麼事，部長也再次願意同意做相關經費的勻支。本席要求一億元一次到位，30 人在高雄成立南部辦公室，兩年內成立南部分院，現在還在協調，但是至少經濟部進度是很明顯的。今天看看國發會的南部辦公室只有一個人，我讓主委知道，本席不是苛責你，但是既然你想要做事情，就要讓你知道現況，一個人什麼事情都不能做。你對產業的瞭解，才有辦法引導國發基金及轄下的創投基金去投資中南部。中南部不是只有工業，還有農業經濟，有很多農業經濟當中，包括可以引導至生技產業。今天我們的代理召委，他對農業的用心，有很多的農技是可以由投資基金、國發基金轄下的創投機基金給予投入。你一個人能夠做什麼事情？請主委答復。

**林主任委員祖嘉：**報告委員，因為我們國發基金全部的編制只有 10 個人，所以我們能用的人力非常有限。我回去跟國發基金的人員再仔細地商量看看，在人力上有沒有辦法有更多的支援，但國發基金真的編制非常小。

**林委員岱樺：**那你就結合啊！像我們南部高雄財團法人金屬中心，包括在中部的資策會、工研院等，你們做的一件事就是給錢，就是對於產業脈絡的了解，你可以結合經濟部下所有的財團法人，當然你們也要做審慎評估，在你們財務、金融投資團隊做過審慎評估後，你們要結合現有經濟部下的財團法人，對於有潛力的產業就進行投資，你們不需要做產業，也不需要加派人力，因為經濟部下的二十來個財團法人三、四十年來長期接受政府支持，例如工研院、資策會等等

，你們只要跟他們結合，只要金錢願意到位，願意產業平等、區域平等，有這樣的決心，馬上就能夠運作，好不好？

林主任委員祖嘉：好。

林委員岱樺：這部分我等一下也會做成主決議，針對主委你們規劃的南部辦公室部分，有幾個人是一回事，但你要清楚的講，這是第一點。其次，到底你們要怎麼運作、怎麼結合，相關規劃報告，請問一個禮拜可以給我們嗎？

林主任委員祖嘉：好，我們……

林委員岱樺：我就是要督促你們把錢直接放到中南部所有有潛力的農、工業上，直接就投資下去，所以你們要做出計畫！

林主任委員祖嘉：好，剛才委員提到商研院部分，如果他們準備有三十個人的話，我們會納入考慮，也許在預算上、人力上可以和他們配合。

林委員岱樺：那很好。至於產業部分，就是結合所有財團法人。

林主任委員祖嘉：好，經濟部或其他部會的財團法人。

林委員岱樺：一個禮拜可以嗎？實質作法一個禮拜提出來。謝謝。

林主任委員祖嘉：謝謝。

主席（林委員岱樺）：請蘇委員治芬質詢。

蘇委員治芬：主席、各位列席官員、各位同仁。國發會的定位就是上位政策的規劃，包括你在業務報告裡提到的，就是上位指導，還有監管，是不是？

主席：請國發會林主任委員答復。

林主任委員祖嘉：主席、各位委員。是。

蘇委員治芬：氣候變遷的問題，算是國發會，也是國家主要要推動的政策嗎？

林主任委員祖嘉：是，在國家發展 10 年計畫裡，會有這部分的推動。

蘇委員治芬：因為它是馬政府、馬總統當年選舉時的政見，是不是？

林主任委員祖嘉：是。

蘇委員治芬：主委業務報告第 9 頁提到，本會會持續推動北部都會區氣候變遷調適整體規劃。為什麼只提到北部都會區？

林主任委員祖嘉：那是一個示範計畫，其他各部會還會綜整。

蘇委員治芬：如果它是第一階段的示範計畫，那所謂「調整整體」，是要調整什麼？

林主任委員祖嘉：就是我們會有一個長期目標，希望適當調整後，可以達到那個長期目標。

蘇委員治芬：依據我們的上位規劃，2050 年我們的碳排放要減量一半，現在還剩下多少年？

林主任委員祖嘉：還有 34 年。

蘇委員治芬：2050 年要達到減碳一半，請問北部都會區的調整，包括整體規劃是什麼？主委，我相信你現在絕對是想不出來，相關施行細則訂定了，去年我們的溫減及管理法也通過了，所以到目前為止，針對你的整體規劃，有關北部地區，你打算做些什麼？你說它是個示範計畫，而示範最起碼也要有個想法，你到底要從哪裡減量起？

林主任委員祖嘉：跟委員報告，我們做的是一個規劃案……

蘇委員治芬：溫減及管理法通過後，你說這個法主管機關是環保署，但是我們到現在的相關進度只到登錄部分，簡單來講，排放的污染源首先要求要據實登錄，如此才能盤查，目前我們只做到這邊，但是我看了第一批的登錄，包括電力、石化、鋼鐵，這些北部有嗎？

林主任委員祖嘉：這些產業主要還是在中南部，北部比較少。

蘇委員治芬：是，所以我想請問主委，北部都會是你氣候變遷調整整體規劃的第一個示範計畫，這要不要檢討？

林主任委員祖嘉：我們做的調適並不是減碳，因為真的要減的話，可能是中南部的那些產業，因為那可能才是……

蘇委員治芬：那什麼叫做「調適」？剛剛本席就問你，你所謂的調適，包不包括規劃？它到底是在講什麼？本席真的聽嘸！依照溫減及管理法相關規定，2050 年我們要達到減量一半，這是上位規劃，也就是由你們督導、指導，然後你們退到幕後去，「本會將逐步轉型為整合協調及創新研究的上位指導角色。」我都還沒有問到這裡的「創新研究」是要創新研究什麼？我實在非常非常好奇，你們說要「整合協調」，又說要以北部都會為第一個示範計畫，主委，過去我在擔任雲林縣長時，在第一任時，我就推動碳費、碳稅，現在我們的溫減及管理法都已經出來，但是我們的進度卻是非常緩慢，國外的腳步都已經走得很快了，對不對？

林主任委員祖嘉：是。

蘇委員治芬：國外包括如何抵減，都有一套國際公約的計算方式，其實那個並不困難，那個絕對不是人類的智慧或是人類的所有進程、環境和環境相融的進程，並不是說人還沒有走到那一步，其實那都是有案例的，別的國家都已經走在前面，所以這個東西並不困難，在不困難的狀況下，我看到我們的進度非常緩慢，我們現在的抵減、碳交易到目前為止，是毫無施行細則，對不對？我們現在只有到登錄、盤查，我們的進度只走到這邊，而 2050 年要達到減碳一半，那麼未來 5 年你要達到的目標是什麼？未來 10 年，要達到的目標又是什麼？

林主任委員祖嘉：其實這些執行細則都是在環保署那邊……

蘇委員治芬：我知道。

林主任委員祖嘉：我們是負責考核，所以我們會看他們是不是達到目標。

蘇委員治芬：對於一個上位政策，你們是採行滾動式的，我知道你的意思是你們是滾動的。

林主任委員祖嘉：對。

蘇委員治芬：如果你是上位的指導角色，溫減及管理法已經訂定出來，這裡面一定有規定未來 5 年要達到什麼目標，未來 10 年要達到什麼目標，這才是上位指導角色，不然什麼叫做上位指導角色？但是我整個來看，包括現在所有法令規定，我看了覺得非常恐怖，只有登錄與盤查！登錄和盤查早就有了，其實現在台灣對於溫室氣體的減量缺的只是抵減及碳交易，不是嗎？如果我們末端的東西沒有出來，請問要如何減量？各個事業單位，你要他們申報、登錄，那對他們而言太簡單了！

林主任委員祖嘉：是。

蘇委員治芬：所以末端的那個東西才是最關鍵、最有厲害關係的，但本席翻遍所有資料都看不到！看不到你所謂的上位指導，但是卻看到你到把北部都會區，不管是協調或是調適，當作是第一個示範計畫，我就覺得更恐怖了！我們所有的抵減，包括碳交易相關辦法都還沒有出來之前，對於所謂溫室氣候貢獻度的最快速方法，很多國家都把這些部分包括在推動減量的進程裡，這有很多案例可以看，可以先從哪裡著手？主委，你認為我們可以從哪裡先著手？

林主任委員祖嘉：我們回去會和環保署協調，希望他們……

蘇委員治芬：主委，我可以跟你說要從哪裡開始著手，可以從碳稅著手。

林主任委員祖嘉：是，這個非常重要。

蘇委員治芬：丹麥這個國家就這麼做啊！你去看很多先進的國家，當要和排放源事業單位拔河、拉扯的時候，任何國家都會有壓力，但是我們要考慮我們對國際公約的責任。這樣一要求下去，其實可以創造非常多的產業，因此我希望國發會對自己的角色要慎重。

最後本席想針對國發會檔案局的問題請教主委，現在檔案法已經出來了，值得肯定。但是最近憲兵搜查的事件，把所有美意都污名化，這是非常可惜的。檔案法沒有獎勵或是檢舉的獎金制度，主委可否責成相關單位研究是否修法增訂獎勵的辦法？我相信修改某些條文後，對政府保存國家機密或是民間持有的機密由國家收藏，都會有所助益，這可以由政府和民間共同推動、共同合作。

本席是政治犯的下一代，如果我向檔案局要我父親和母親當年的檔案資料，你們可否提供給我？

林主任委員祖嘉：應該是可以，如果你本身是受害人的話。

蘇委員治芬：十幾年前我當立委時就要我爸爸的起訴書和判決書，可以提供給我嗎？

林主任委員祖嘉：應該可以。

蘇委員治芬：好，謝謝。

主席：請邱委員志偉質詢。

邱委員志偉：主席、各位列席官員、各位同仁。請問主委，目前我國超額儲蓄率是多少？

主席：請國發會林主任委員答復。

林主任委員祖嘉：主席、各位委員。大概 14%、15% 左右。

邱委員志偉：正常應該是多少？

林主任委員祖嘉：每個國家的情況不一樣，但是我們的確很嚴重。

邱委員志偉：10% 就非常高了，我們已經到了 15%、16%，是民國 77 年以來最高的。超額儲蓄比率高在政治意涵上代表什麼意義？

林主任委員祖嘉：就是你賺很多錢，但是花很少錢，也就是消費不足。消費不足的話，經濟成長的動能就會很弱。

邱委員志偉：換言之就是閒置資金過多、游資過多、民間資金過多。請問要如何降低超額儲蓄率？

林主任委員祖嘉：現在很多國家把利率降得很低，但是利率降得太低不一定有效。比較重要的還是應該改善投資環境，讓企業有投資的機會、賺錢的機會。

邱委員志偉：對於把超額儲蓄的資金、民間的游資導入公共投資、公共建設，國發會做了些什麼事情？

林主任委員祖嘉：在擴大投資方面，我們做了很多法規的鬆綁。

邱委員志偉：實際的效果如何？超額儲蓄率不是現在才形成的，2005 年到 2015 年這 10 年間，超額儲蓄金額高達 14.7 兆。如果把這些錢充分導入公共建設，政府就不需要那麼多預算，國內游資又可以有投資管道，帶動經濟成長。國發會身為國家最上位的經濟發展戰略規劃單位，主委應當要有前瞻性的思考。

林主任委員祖嘉：我們一方面鬆綁法規，讓企業更願意投資，另一方面也透過國發基金的投入，希望引導民間資金一起進來，那部分也可以刺激一些投資的機會。

邱委員志偉：你們上位沒有對台灣前景作全盤的診治判斷與規劃，過去 8 年馬政府的經濟狀況可說是台灣失落的 8 年，就好像日本之前失落的 10 年一樣。民眾哀鴻遍野，產業發展面臨困境，國際貿易出口狀況非常差，投資受到很多限制，包括法規、環評等，出口又無法提振。

林主任委員祖嘉：一方面，這幾年國際景氣非常不好，我國出口受到很大的影響，企業投資意願降低。另一方面，自由化的過程很重要，包括全球經濟的參與和國內相關法規自由化的過程。

邱委員志偉：最重要的原因是，你們把產業發展集中在電子產業，一旦產能過剩就造成經濟不振。另外，出口市場集中在中國，一旦中國的需求下降，油價下跌，需求不振，就直接影響到我國的出口。

林主任委員祖嘉：其實大陸市場占我國市場的 40% 已有很長一段時間，大概有 10 年以上。

邱委員志偉：這是不正常的現象，你要去扭轉、調整結構，從地緣經濟來看，東協當然是台灣非常重要的關鍵區。

林主任委員祖嘉：這幾年我們對東協貿易的依存度已經增加很多，東協市場占我國出口市場達 18% 左右。

邱委員志偉：這兩年是增加還是減少？

林主任委員祖嘉：是在增加，對東協的出口成長率超過其他地方。

邱委員志偉：今年出口還是負成長 14.2%，怎麼會是增加呢？

林主任委員祖嘉：相對其他地方來講，因為幾乎對每個地方都是負成長。

邱委員志偉：你們要簽定自由貿易協定，不管是用堆積木的方式還是 FTA，都要針對東協和中南美洲、歐洲、RCEP 和 TPP 的成員國擬定戰略。RCEP 非操之在我，我們要加入的可能性微乎其微，TPP 則因為美國國內政治情況不明，未來的情況不知道。所以我們不能只靠這些，還是要和其他雙邊國家努力推動 FTA，你們要有整體的戰略觀。

林主任委員祖嘉：我們和紐西蘭、新加坡都已簽定 FTA。

邱委員志偉：我看到你們那麼多瑣碎的計畫，多如牛毛，真的能發揮效果的很有限。你們的計畫無所不包，包山包海，其實應針對重點。例如中國大陸從十一五計畫到現在的十三五計畫，國家發展戰略非常清楚，在大戰略之下再去制定各產業的發展政策。

林主任委員祖嘉：我們其實有強化體質的方案，那是關鍵，其中有提升……

邱委員志偉：很多是換湯不換藥，過去幾年的計畫內容都是大同小異。

林主任委員祖嘉：主要重點是競爭力的提升、出口擴張、擴大投資，我們是朝這 3 個方向在做。

邱委員志偉：主委擔任過副主委，你去比較前幾年的施政報告和業務報告，內容大同小異，幾乎是一樣的，只是文字和數字稍作修改。你們現在是看守狀態，但是政府是延續的，新政府在 520 上台，未來的蔡總統對產業發展政策有明確的發展概念，你知道什麼是五大創新研發產業嗎？包括哪五大？

林主任委員祖嘉：你是說蔡總統嗎？

邱委員志偉：她在 520 要就任台灣的總統，她提出未來台灣產業發展的願景。

林主任委員祖嘉：他有講到國防、生技、綠能、亞洲矽谷及智慧機械等五大產業。

邱委員志偉：還有物聯網。

林主任委員祖嘉：物聯網就是亞洲矽谷。

邱委員志偉：為什麼他要提出這五大產業？就是要透過這五大創新研發產業引導類主權基金，把 14 兆多的超額儲蓄、民間游資投入到這五大產業中，以帶動產業結構全面調整及優化。

林主任委員祖嘉：我們現正準備一個新的產業發展策略，我有特別交待同仁，在策略中應該要把即將就任總統的……

邱委員志偉：你們的報告中沒有，你們還在延續馬英九的政策。

林主任委員祖嘉：那部分還在研議中，還沒有出來。

邱委員志偉：雖然你們現在是在看守的狀態，但你們不能消極不作為，應該要有積極、前瞻性的思考，把將來新政府的政策融入到未來國家發展的策略之中。

林主任委員祖嘉：我們有，但是因為現在還……

邱委員志偉：五大產業有放入嗎？類主權基金要如何把超額儲蓄導引到公共投資及公共建設中？

林主任委員祖嘉：那是一個未完整的草案，所以我們沒有提出該報告，但是我們會把……

邱委員志偉：這個概念是好的，也是未來新政府要執行的方向。

林主任委員祖嘉：對，我們有將其融入現在的……

邱委員志偉：也許你還會在新政府的部門繼續服務也不一定。

林主任委員祖嘉：不會。

邱委員志偉：斬釘截鐵啦！那是因為你不會，所以你就擺爛。

林主任委員祖嘉：不會，也不會擺爛，我們有在做。

邱委員志偉：但是底下的事務官應該要努力規劃未來新政府的政策。

林主任委員祖嘉：我有跟他們說要承續下去。我們現在有兩個政策，一個是四年的國家發展計畫，另一個是產業發展方案，這兩個部分我們都有考慮。

邱委員志偉：可是有效期只到 520。

林主任委員祖嘉：對，但是這部分要延續，所以我特別交待他們要把……

邱委員志偉：你們要延續，但是新政府可以接受你們規劃的四年計畫嗎？520 新政府要上台，雖然你不幹了，但是底下的事務官是政府的公務人員，政府是延續的，他們應該要推動新政府的政

策，要規劃前瞻性的政策，要納入新政府所提出的未來產業發展計畫。

林主任委員祖嘉：有，我們會納入考慮，我有跟他們說，一定要考慮新政府的想法。

邱委員志偉：哪有？業務報告裡完全沒有。

林主任委員祖嘉：那還在規劃草案，等草案出來後我們送一份給委員。

邱委員志偉：連份草案都沒有，你們真的有草案嗎？

林主任委員祖嘉：我們正在研議當中。

邱委員志偉：你對類主權基金的想法為何？

林主任委員祖嘉：類主權基金可以擴大投資，這是一個好的方向，但是因為類主權基金是結合政府資金與民間資金，所以要怎麼執行……

邱委員志偉：過去的國發基金扶植很多國內的明星產業，如果能把這些多的民間資金、超額儲蓄的部分導引到公司上，那非常好啊！

林主任委員祖嘉：我們覺得這個概念是對的，但關鍵的部分在於執行上要如何處理，還有規模要大等等。

邱委員志偉：現在你作為幕僚就應該好好規劃。

另外，關於改善所得分配具體方案，你們提出從社福、就業、薪資及租稅等方面改善，有沒有提到從年金方面改革？所得分配不均當然與年金制度規劃不當有關。

林主任委員祖嘉：是。

邱委員志偉：因此，改善所得分配應該從年金作為一個重要的方向。

林主任委員祖嘉：我們在年金的部分一直有做很多努力，但是因為新政府顯然有不同的看法，所以行政院已責成我們把年金改革的想法列入移交，讓新政府參考。

邱委員志偉：我希望國發會的同仁未來將年金改革作為改善所得分配具體方案重要的手段及作法。

最後，請問黃副主委，跨域加值型財務計畫讓高雄捷運路竹延伸線歷經 7 個閣揆都沒辦法定案，8 個國發會或前經建會主委都沒辦法決定這短短 13.8 公里的建設，同樣的問題打轉了十幾年，新北市、臺北市的捷運卻可以一年一條，而且每條大約是 200、300 億的規模，高雄人就應該受到這種不公平的待遇嗎？黃副主委曾擔任王前院長的辦公室主任，也知道北高雄需要公共投資及公共建設，需要捷運帶動地方發展，還有經過三個工業區和四個大學，為什麼同樣的問題經過了 7 個閣揆還是沒辦法定案，推過來又推過去，找了很多理由讓高雄市政府沒辦法完成這個工作？

主席：請國發會黃副主任委員答復。

黃副主任委員萬翔：主席、各位委員。岡山路竹延伸線分成兩段，第一段的部分……

邱委員志偉：第一段核定了，但第二段才是關鍵，因為第二段跨到路竹、湖內，甚至延長到臺南市，大家期待透過與臺南市的連結，帶動兩個直轄市的共同發展。

黃副主任委員萬翔：因為第二階段前陣子送來之後，各單位有不同的意見，所以他們還在……

邱委員志偉：我檢視過你們過去對高雄市政府所提出的意見，都是大同小異的問題，同樣的問題你們就是不肯核定，如果有新的因素的話我可以接受，但我看過很多資料，沒有新的因素，都是

過去曾談論的問題，然後你們一而再、再而三要求高雄市政府補件，而且一補件就要半年。

林主任委員祖嘉：在審查的過程中，最大的關鍵還是在於那一段的需求不是那麼大，而且還有高速公路及鐵路經過。

邱委員志偉：這個問題已經討論了 8、9 年，我們在運量上也做過修正，也提出很多作法以提高運量，但你們都不接受。

林主任委員祖嘉：如果像委員說的，旁邊的大學很多，而且大學的人數快速成長……

邱委員志偉：所以主委還是不贊成嗎？

林主任委員祖嘉：我們覺得目前在需求量上來講還不是那麼足夠。

邱委員志偉：聽到你這個回答，我覺得很難過，你們搞了十幾年，一而再、再而三推來推去，還是沒辦法決定，唯一可喜的是你只做到 520，520 之後新的主委可能有不同的思維，不能重北輕南，過去你們為人所詬病的就是重北輕南。

主席：請王委員惠美質詢。

王委員惠美：主席、各位列席官員、各位同仁。我大概比較能夠體會主委剛才回答的心境，確定不待了嗎？

主席：請國發會林主任委員答復。

林主任委員祖嘉：主席、各位委員。確定。

王委員惠美：不過做一天和尚還是要撞一天鐘。

林主任委員祖嘉：我們會努力地堅守崗位，把該做的事情做好。

王委員惠美：現在可能你們怎麼做都不太討喜，做了人家不見得要接納，也有可能是白做，但是做不好人家又要罵你，所以真的很不討喜。

林主任委員祖嘉：沒關係，我們有心理準備。

王委員惠美：從去年六月開始，你們公布的景氣指標已經亮 8 個燈了。

林主任委員祖嘉：是，藍燈。

王委員惠美：你覺得第 9 個燈會亮什麼燈呢？

林主任委員祖嘉：如果你要我猜的話……

王委員惠美：不要用猜的，要以你的專業判斷。

林主任委員祖嘉：我推估可能還是藍燈，因為出口一直都是負成長。

王委員惠美：你覺得我們整體的問題出在哪裡？

林主任委員祖嘉：首先是國際環境非常不好，去年全球的出口成長率減少 11%，這是從 2009 年以來最嚴重的一次，而我們對出口的依賴度極高，其次，我們的出口過於集中在少數幾個產業，像電子、石化，最近因為國際油價跌得太低，所以石化產品的價格也跌得非常多。

王委員惠美：你不待了，應該什麼都可以講了吧！就你良心的建議，你覺得要怎麼做國家才会有救？

林主任委員祖嘉：最重要的還是自由化，包含加入 TPP、RCEP 以及服貿、貨貿等，還有國內本身自由化的問題。

王委員惠美：你認為以臺灣的狀況，比較有機會加入 TPP，還是 RCEP？

林主任委員祖嘉：目前 TPP 已經簽署，但還沒有正式生效，生效以後……

王委員惠美：第一輪沒有臺灣，要等第二輪，而且還不知道人家要不要讓我們加入。

林主任委員祖嘉：可能要到明年下半年以後才有機會申請第二輪，至於 RCEP 到現在都還沒有簽署，完成的時間可能還要繼續等待。

王委員惠美：不是在我們的掌控中嘛！還要看大人的臉色嘛！

林主任委員祖嘉：是的。

王委員惠美：在成人關愛的眼神還沒看到臺灣之前，我們應該如何自救呢？

林主任委員祖嘉：我們應該在競爭力的方面努力，如果能夠更自由化，提升更高的競爭力，比如出口方面，若是能從以前的價格競爭改為價值競爭，像我們希望未來可以推動整廠輸出、系統性輸出，讓我們的出口附加價值更高的話，或許未來受到國際貿易衝擊的影響會較小，我們希望朝此方向努力。

王委員惠美：我覺得所有行政部門都要思考一個觀念，以前的觀念是，只要一提什麼想法就變成圖利他人，最近本席有位在美國投資的朋友告訴我另一個觀念，後來覺得其實轉個彎來想也不錯。我朋友要去美國投資時，一直在評估，而當地政府為了鼓勵他來設廠，給了他 10 萬美金，後來他就去設廠了，當然他不是只是為了這 10 萬美金。其實那個政府並沒有比較笨，我朋友一年要花台幣近 2 億元的薪水聘請當地人，且每年至少要繳台幣 1、2 千萬給美國政府，所以即使當地政府以 300 萬鼓勵他去設廠，他也覺得也沒什麼，因為後續透過逐年的稅收及勞動就業等相關條件，反而幫地方政府減輕了非常多問題。

林主任委員祖嘉：我完全同意委員的說法，其實中央政府和地方政府都應該更積極地招商，這部分是大家可以努力做到的。

王委員惠美：但這幾年來，不論中央或地方都一直將法令綁住，公務人員一直擔心被貼上圖利的標籤，因為沒做沒事，做了反而有事，因此變成國家進展裹足不前，滯留於此，這是一個重要的觀念，希望行政部門能多加推廣。

另外，有關憲兵搜索文件的爭議似乎也與你們有關係，因為檔案局後來歸到你們這裡了？

林主任委員祖嘉：是。

王委員惠美：本席好奇的是，之前以快速搶功的方式派憲兵去強取豪奪並引發爭議，針對本次事件，當事人當時也表示不排斥將相關文書捐贈予政府，但我們明明搶到先機，最後卻讓後發者把文件拿走，人家甚至說想拿走文件，除非 Over His Dead Body，現在文件被最牛的一組人馬拿走，請問未來要怎麼處理？

林主任委員祖嘉：上星期五我們有再與王議員聯繫，有關文件的部分，看能以何種方式來協助他們。

王委員惠美：當時是如何和他們溝通的？以我們從媒體上得知的訊息來看，我覺得你們該被打屁股，當事人當初既然有意將文件捐贈予政府，就應該先拿回來，然後再就其重要性或保存性等方面請專人來研究，但你們卻以要先研究法令或需視內容價值是否值得去要等說法來拖延，現在

的政府部門真的是在當官耶！

林主任委員祖嘉：有關這部分，先請陳局長說明一下當天溝通的情況。

主席：請國發會檔案管理局陳局長答復。

陳局長旭琳：主席、各位委員。跟委員報告局裡處理本案的相關事宜，當天主任秘書與胡顧問接洽後，胡顧問表示感覺很正面，且不排除有捐贈的可能，回來後雙方也持續保持聯絡，但到了當天晚上，胡顧問又突然表示希望能由另個機關或機構來辦理公開事宜，公開後再把檔案捐贈與我們。

王委員惠美：因為當事人不信任你們，所以才需透過另個單位，這就是我們要檢討的地方。

陳局長旭琳：跟委員報告，有關捐贈、受託保管、收購民間珍貴文書等部分，我們都訂有標準作業流程，目前是依照流程在處理。

王委員惠美：所以如果依照你們的流程處理的話，此文件就不見得拿得回來了？

陳局長旭琳：不過我們有展現我們的誠意。

王委員惠美：此外，最近陸陸續續出現很多相關的文件，顯然過去在文件方面並未做相關規範，連親民黨宋楚瑜和蔡英文總統見面時都可以拿出傳家寶，請問主委，該如何在檔案法中規範，才能使散落在外的文件、史料回到國家手中？

林主任委員祖嘉：其實檔案法中並未規範民間持有國家檔案時的處理方式，所以目前是以捐贈、信託、保管或購置的方式來處理。至於有關檔案法的部分，或許後續需再討論該如何修法，以利處理散落在民間的相關檔案。

王委員惠美：這是一個方法，但現今影印或掃描的技術也很先進了，如果有保存的必要，其實也可以用借的，當然正本能回收由政府來保存是更好的，但先決條件是，像是保存技術等方面，政府要比民間更重視，好嗎？

林主任委員祖嘉：好。

王委員惠美：另外，我好奇的是，你們拿回這些東西後，未來要如何處理？應該不是單純保存而已，這些東西存在著過去的歷史背景及當時的政治發展情形，透過文件的研究、分析，可得知當局者心態或當時的時空背景，所以這些是非常值得學術單位來研究的。請問你們將相關檔案收進來後，會開放到什麼程度？未來會怎麼做？

陳局長旭琳：針對特定事件檔案的開放應用部分，我們目前是採盡量開放、最小限制的原則，我們除了檔案……

王委員惠美：過去拿回來的檔案中，是否還有機密等級的？

陳局長旭琳：有關剛才委員提到宋主席父親的那一件檔案，其原件是典藏在檔案管理局。

王委員惠美：所以也是有？

陳局長旭琳：對，且該檔案已經解密並開放運用，至於為何宋主席會持有……

王委員惠美：現在大眾所期待的是能夠將文件公開，相信公務人員也不至於簽違法的公文，至於當時的時空背景比較權威性，所以我們也無從得知以前公文是怎麼簽的，但有關這部分，希望你們以後能秉持著公開、透明的原則，讓更多團體能就過去政府的政策共同做研究。

主席：請徐委員永明質詢。

徐委員永明：主席、各位列席官員、各位同仁。大家都滿關心主委的去處，你也表示之後不會留在政府單位，而我好奇的是，此說法是主觀還是客觀？主觀是心裡想不想，客觀是有沒有機會。

主席：請國發會林主任委員答復。

林主任委員祖嘉：主席、各位委員。不論從主觀或客觀來看，其結果都一樣，因為學校的借調時間快到了，我一定要回學校。

徐委員永明：好，主委先前為副主委……

林主任委員祖嘉：是，先前是陸委會副主委。

徐委員永明：你有當過國發會副主委嗎？

林主任委員祖嘉：沒有。

徐委員永明：我最近看到一項很有趣的資料，是有關國發基金 105 年度一般投資明細表，目前國發基金很多都委由投顧公司來做，其中加強投資中小企業的投資金額為 5 億，請主委告訴我們，委託投資手續費是多少？

林主任委員祖嘉：1 億 3,366 萬。

徐委員永明：我的意思是，5 億的投資總額中可能包含很多投資案，但光是手續費就要收到 1 億 3,366 萬！主委你也是經濟學博士出身的，你會不會覺得這個案子很離譜？一個 5 億元的投資案，手續費收了 1.3 億元；交給投顧公司投資的總金額約為 92 億元，手續費收了 3 億元，請問國發會，這符合一般市場的行情嗎？

主席：請行政院國家發展基金管理會晏代執行秘書答復。

晏代執行秘書世偉：主席、各位委員。國發基金在這個專案投資上的手續費是符合市場慣例的，就是以 2% 為基礎，經濟部有些案子……

徐委員永明：5 億元的案子，手續費收了 1.3 億元，這符合 2% 的比例嗎？

晏代執行秘書世偉：我不太確定你前面講的那個投資……

徐委員永明：這是預算中心整理的資料，手續費總共 3 億元，當時我看了也曾懷疑是不是預算中心弄錯了？此外，你是交給投顧公司處理，不是你直接投資，那你要怎麼管控投資對象的財務狀況或是它的營業表現？這份資料是你們有問題，還是預算中心有問題？

林主任委員祖嘉：會後我們再仔細去查一下，好不好？因為就總比例來講是沒問題的，但是個別的比例確實特別高，我們回去會再仔細地調查。

徐委員永明：手續費 3 億元。主委，國發基金的表現其實不算好，你現在又在政黨輪替之前，把這麼多案子交給這些投顧公司，而且給它們非常豐厚的手續費，總金額高達 3 億元；一個 5 億元的案子，手續費就高達 1.3 億元，除非預算中心多打了一個數字，否則這裡面會沒有弊案嗎？

此外，根據預算中心的資料，國發基金 99 年至 103 年直接投資的大概只有 4 個案子，現在你們把大部分的錢都交給投顧，不是直接投資，那你們要去管控其績效如何。如果你們交給它投資，讓它收手續費，卻不管它的營業表現如何，它是穩賺不賠耶！請問國發基金，這是你們未來的投資策略嗎？

主席：請國發會林副主任委員答復。

林副主任委員桓：主席、各位委員。我們運用管顧間接投資最主要有兩個目的，第一個是透過管顧公司對一些中小企業（也就是它的投資標的）進行輔導，所以會有一些輔導費用。第二個，它要……

徐委員永明：請問副主委，1.3 億元這個數字是不是錯的？

林副主任委員桓：1.3 億元那個數字是錯的。因為它是累計投資，我們投資之後還有投後管理，那是投後管理的費用。此外，這邊還有一個數字沒有顯示，就是另有 70% 為民間投資，我們之所以採間接投資，就是要帶……

徐委員永明：我不管民間投資那一塊，我只想知道這 1.3 億元是錯在哪裡？其實你還是有付這筆錢嘛！只是名目是後續管理費而已。手續費加後續管理的費用這麼高，而且還是委由民間操作，不是你們國發基金自己操作，請問到底是哪幾家投顧公司或管理投資公司在標這些案子？你們怎麼去管控它們？它們的投資表現如何？你們直接投資的案子很少，如果國發基金都是由管理顧問公司、管理投資公司來做這些事，請問國發基金存在的價值在哪裡？資訊是這些投顧公司提供的，你把錢交給投顧公司去投資，它先收手續費、後收管理費，穩賺不賠，請問國發基金要怎麼去管控這些管理投資公司或投資顧問公司？這些關係會不會讓國發基金的角色萎縮？此外，我更擔心的是，這當中有沒有圖利的問題？

而關於文創投資這一塊，當時在講文創投資的時候，大家都說那些公司都是「馬友友」，根據你們 103 年的年報資料（我想這個數字應該不會有問題），你們委託中影投顧，結果中影管理顧問公司只投資一家中影國際。主委，那你直接投資中影國際就好了，為什麼要讓中影國際成立一家管理顧問公司來賺你的手續費、賺你的後續管理費，然後再拿錢投資自己？你不覺得這有問題嗎？

林主任委員祖嘉：這筆投資金額是 1,500 萬元，並不是非常大的數目。

徐委員永明：我知道數目不是非常大，可是這種狀況不會因此而停止，後續還有嘛！你看，所有文創投資全部都是採同樣的模式，你們委託這些管理投資公司，讓它們去找標的物、賺手續費；至於這些標的物成不成功，我們不知道。當時說文創要投資百億元，結果只找到這一家。我向各位報告，有很多家退出，為什麼？因為它們去報名的時候，大家都會質疑它們是不是「馬友友」？是不是和馬總統的關係很密切？

主委，你們委託管理顧問公司的結果是，第一個，國發基金的角色不見了，你們聘這麼多人、做這麼多評估，結果你們只是在發包、在散財。第二個，你對你投資的項目完全無法直接掌控。第三個，這麼肥的顧問費、這麼肥的手續費和後續管理費用，有沒有圖利的問題？中影國際可能有什麼片子需要資助，那你們為什麼不直接投資它？為什麼要委託中影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來投資中影國際？

林副主任委員桓：國發基金所扮演的角色是策略規劃，像這個就是我們委託文化部，由文化部公開招標……

徐委員永明：我知道，這就是每次質詢國發會會發生的問題。花博，請去問農委會；文創，請去問

文化部。可是國發基金是你們管轄的啊，不是嗎？主委是召集人，副主委是投資評審的召集人，你們負責管這些錢，可是錢發出去以後，卻對我們說這不關你們的事。

礙於時間關係，我先質詢另外一個問題。請問憲兵抄檔案之後，檔案局做了什麼事？我上檔案局的網頁去看，發現上面有 2 則新聞稿，請問檔案局，這些憲兵去抄檔案的時候，有沒有諮詢過你們，請你們評估這些檔案、這些文獻的價值？沒有嗎？

林主任委員祖嘉：我們完全不知道。

徐委員永明：你們完全不知道？當憲兵抄檔案這件事發生之後，檔案局的作為是什麼？這不是你們的職權嗎？

當這件事情發生之後，檔案局採取了兩個作為。3 月 8 日發新聞稿，主動徵集政府早期文書與私人珍貴文書。更有趣的是，3 月 9 日你們發了另外一則新聞稿，說你們有去找這位胡先生，是不是？請問胡先生有把檔案給你們嗎？

主席：請國發會檔案管理局陳局長答復。

陳局長旭琳：主席、各位委員。3 月 9 日那天我們和胡先生見面以後，胡先生表示他不排除把檔案捐贈給我們。

徐委員永明：對，請問他最後把檔案給誰？給王世堅、給談話節目。你們代表公權力去找了胡先生，最後胡先生把檔案給誰？他現在給了那個談話節目，你們要怎麼辦？

林主任委員祖嘉：其實我們還是有持續和王議員聯繫，希望最後他們可以把這些檔案給我們。但是他們現在有一點擔心，所以我們對他們說，他們可以先掃描，再把資料給我們。最重要的還是那些原始文件……

徐委員永明：主委，我覺得這就是目前中華民國最大的問題。憲兵做這件事情的時候，完全不和檔案局諮商，事後你們去找胡先生，胡先生卻不願意把這些檔案給你們，反而給了一個民意代表、給了一個談話節目。主委，如果中華民國那麼不讓人信任，而你卻只能發 2 則新聞稿，3 月 8 日說你們有在徵集這些文獻，提醒大家檔案局還是存在的；3 月 9 日發另外一則新聞稿說你們有去找胡先生，可是胡先生不願意把檔案給你們，這就是目前國發會檔案局最大的問題：人民根本不知道你們的存在！謝謝。

林主任委員祖嘉：謝謝委員。

主席：請邱委員議瑩質詢。

邱委員議瑩：主席、各位列席官員、各位同仁。本席上禮拜五在院會總質詢時，特別談到宋楚瑜先生手上那一份絕對機密的文件，陳局長，我聽到你剛才在回答王惠美委員時講了一句話，我不曉得我有沒有聽錯，你說宋先生手上那份文件的原始資料目前是在你們檔案局裡頭，是不是？

主席：請國發會檔案管理局陳局長答復。

陳局長旭琳：那件公文的原件典藏在檔案管理局。

邱委員議瑩：「可能」？

陳局長旭琳：是的。

邱委員議瑩：「可能」？你們有沒有去……

陳局長旭琳：有，我們確定……

邱委員議瑩：局長，本席那天質詢完之後，你們到底有沒有去追查這份檔案的來龍去脈？宋先生手上那一份，你們有沒有去追蹤、了解？我後來再把照片調出來看，宋先生手上這一份看起來是原始文件，可是你卻說原始文件「可能」在你們檔案局裡面，禮拜五總質詢至今已經事隔這麼多天了，檔案局到底有沒有去追查？你今天給本席的答案是「可能」，假設原始檔案在你們檔案局裡頭的話，那宋先生手上這一份是什麼東西？

陳局長旭琳：關於這份文件，當時國防部有發文給一些個人，也有抄送到他的所屬單位。

邱委員議瑩：當時是什麼時候？

陳局長旭琳：我們從檔案裡面看出來，就是……

邱委員議瑩：多久以前？這是民國幾年的事情？

陳局長旭琳：民國 42 年。

邱委員議瑩：民國 42 年國防部有發文？

陳局長旭琳：它一共有 12 卷、4,061 頁，是在 97 年由國防部史政編譯局移轉至檔案管理局，且於 89 年註銷機密等級。

邱委員議瑩：所以原始檔案就流落出去了？註銷了機密等級之後，原始檔案……

陳局長旭琳：原始檔案在局裡。

邱委員議瑩：那宋先生手上這一份是什麼？你們有沒有去清查？你剛才說有 12 卷、幾千頁，那他手上這一份是什麼？能否請你們積極去了解？我今天不是只針對宋先生手上這一份文件，而是針對國家的機密和檔案，其實檔案局要做的就是這些事情嘛！很多原始資料外流或是莫名被銷毀，使得這些機密資料全部都不見了，所以我們也無法得知過去如白色恐怖、228 等事件的真相。我們要了解的是，現在檔案局到底有什麼資料是流落在外的？不管是宋先生也好、胡先生也好、王世堅議員也好，他們手頭上的東西到底是什麼？你們可以更積極地去調查、了解嗎？

主席：請國發會林主任委員答復。

林主任委員祖嘉：主席、各位委員。目前檔案法授權我們處理的是在政府手中的檔案，對於民間持有的歷史檔案，目前檔案法是無法處理的。如果未來要處理民間檔案這一塊，檔案法可能要先修法，讓我們有權力去處理這件事情，不然目前可能無法處理。

邱委員議瑩：主委，你這樣的談話我非常不認同。宋先生手上這份文件涉及當年國家處理 50 萬大軍撤退來臺一事，這是屬於政府的機密文件，還是屬於民間的機密文件？這是屬於政府的機密文件耶！現在政府的機密文件流落至民間，你卻對我說它現在是民間的文件，這是什麼邏輯？好，我今天不和你爭論這個部分，希望檔案管理局能好好地、認真地去做這方面的追查，好嗎？

林主任委員祖嘉：好。

邱委員議瑩：接下來，我想就國家發展這個議題進一步請教主委，你的口頭報告很清楚地講到你才上任 1 個月，對不對？

林主任委員祖嘉：對。

邱委員議瑩：其實你的任期也不長，才三個多月，在這段期間，你打算做什麼事情？你覺得你在這個崗位上能夠做出什麼樣的成績？

林主任委員祖嘉：因為我的時間只有 109 天，所以最重要的工作就是讓深度交接可以順利地進行，這件事情一定要做好。第二個，張院長有交代我們為所當為，所以之前我們已經在做的事情要持續做下去。

此外，有兩件很重要的工作會延續到新政府上任。第一個是 4 年的國家發展計畫，目前我們正在積極地研擬，預定在 4 月底提出草案，大概在 7 月才會定案。由於這個草案會延續下去，所以我有對各處室說，必須將新總統的想法納入考慮。而產業發展方案也是一樣，這兩個大概都會在 4 月底、5 月提出初稿。目前我們很努力在做這件事，希望這些計畫可以延續到新政府上台。上述這幾件事情大概是比較重要的。

邱委員議瑩：主委，我看了你的書面報告，我發現很多內容和去年我們所看到的資料大同小異，幾乎有 9 成是雷同的，文字、數字都沒有改，你知道嗎？像你們說要研擬的 4 年國家發展計畫即為一例，剛才徐永明委員問到國發基金投資的議題，其實去年我就在這個地方問過杜紫軍先生了。很顯然地，委員問完了之後，你們也沒當一回事，導致今天徐永明委員再次提問，你們還是一問三不知。此外，你在口頭報告中講到要提升政府效能、設立公共政策網路參與平台，對不對？

林主任委員祖嘉：對。

邱委員議瑩：其實這個平台，去年 2 月你們就已經架設完成、開始在處理了，我記得當時有一個案子受到各界高度關心，你知道這個網路平台完成之後，第一個成案的政策是什麼嗎？

林主任委員祖嘉：第一個案子是癌症新藥要不要加速上市。

邱委員議瑩：那不是癌症新藥，而是癌症的免疫細胞療法是否要加速、甚至開放。非常多癌友或癌友家屬紛紛去參與連署，好像 2 天就達到了連署門檻。

林主任委員祖嘉：對。

邱委員議瑩：可是你們只負責設立平台，當這個政策通過連署，在這個平台成案之後，衛福部就立刻表示反對，所以非常多參與的民眾告訴我，我們參與投票要做什麼？這只是擺著好看，讓大家知道政府有設立一個簡化的平台，讓大家能對公共政策表達意見而已。可是表達意見之後，衛福部就第一個表示反對，說不行！這個不能做。後續國發會也沒有再去追蹤、採取任何更積極的作為，如跨部會進行協調等等，都沒有！我現在上這個網路平台去看，每一項政策的投票人數大概都是 10 個、12 個，2 位數字而已，顯然功效不彰。而你們為了解決這個問題，現在說要開放讓立法委員參與，把它列為將來提案的平台之一，我覺得這更荒謬可笑！主委，國發會真正要做的是對國家發展提出一套完整的政策研究、進行經濟發展的研究，而不是這裡做一點、那裡做一點。現在不僅國發基金是如此，國家政策研究也是如此。

此外，我還看到你們在報告中提到，為了擴大經濟果實的分享面，縮小經濟發展的「弱勢圈」，所以要提振弱勢地區。而弱勢地區是指哪裡？你們寫的是東港、大鵬灣、小琉球。到底是你們沒有知識，還是我沒有常識？東港、大鵬灣、小琉球怎麼會是經濟發展的弱勢區呢？你知

道現在前往小琉球的船有多難搭嗎？你知道現在每逢假日，有多少人去小琉球觀光旅遊嗎？你知道東港、大鵬灣這些地區平均有多少人去旅遊、他們的漁獲發展是怎麼樣嗎？你們竟然把它們列為經濟弱勢區！再者，我要進一步請教，為什麼經濟弱勢區只列這 3 個地方？有沒有其他經濟弱勢區？有，更多！你們國發會要不要去輔導？是沒有寫、沒有講？還是沒有做那方面的研究，所以不知道？

林主任委員祖嘉：那幾個字用得可能不是那麼適當，我們回去會修正。其實我們也很關心離島、偏鄉，所以我們有花東基金、離島基金的補助，我們很努力在做，希望區域之間、城鄉之間可以更為平衡，這一直都是我們努力的目標。

邱委員議瑩：因為時間已經到了，我不占用其他委員太多時間。我要講的是，其實苛責你有一點太過頭了，因為你的任期只有 109 天，你要做的事情或許很多，但你的時間是不夠的。不過既然國發會底下有這麼多公務人員，對於國家整體發展應該要提出更有一致性、長遠性的研究和規劃，謝謝。

林主任委員祖嘉：是，謝謝委員。

主席：俟黃偉哲委員質詢完畢後，休息 5 分鐘。

請陳委員明文質詢。

陳委員明文：主席、各位列席官員、各位同仁。主委，你知道你是馬政府第幾任國發會主委嗎？

主席：請國發會林主任委員答復。

林主任委員祖嘉：主席、各位委員。第 7 任。

陳委員明文：你是第 7 任，用得這麼兇。你知道扁政府用了幾個經建會主委嗎？4 個。你是第 7 個，平均一年多換一個，算是用得很兇。不過基本上，你現在是扮演救援投手的角色，所以不一定要得分，只要不失分就算完成任務了，沒有錯吧？

林主任委員祖嘉：是。

陳委員明文：所以你知道你未來的任務是什麼、該怎麼做，對不對？

林主任委員祖嘉：對。

陳委員明文：剛才你答復說要做好交接的工作。

林主任委員祖嘉：對，這是非常重要的工作之一。

陳委員明文：其實這是最重要的工作之一，沒有錯吧？

林主任委員祖嘉：是。

陳委員明文：好。其實國發會是一個很重要的單位，我記得經建會要改制為國發會時，時任行政院長的江宜樺還特別說，國發會就是一個小行政院，表示它是一個重要的行政幕僚單位，沒有錯吧？

林主任委員祖嘉：是。

陳委員明文：所以你應該知道國發會的重要任務和責任是什麼吧？

林主任委員祖嘉：對，我們要協助行政院做很多幕僚的事情。

陳委員明文：最主要就是要完成國家的整體施政方向、帶動國家的經濟發展、穩定臺灣的經濟景氣

。但是我發現過去這 8 年來國發會所推動的政策，人民都無感。我想你應該會認同我的講法；如果不認同，那你認為到目前為止，國發會所推動的重大政策中，老百姓對哪些政策是有感的？

林主任委員祖嘉：有，發消費券。

陳委員明文：對！對！對！基本上，老百姓對消費券是有感的，但是這個政策算成功嗎？是失敗啦！發消費券這個政策的名稱是消費提振措施，你知道這 8 年內，消費提振措施總共推動幾次嗎？

林主任委員祖嘉：好幾次，3、4 次。

陳委員明文：兩次。消費券是第一次，最近又推動了一次。

林主任委員祖嘉：對。

陳委員明文：最近這一次還在推動，不是發消費券，而是鼓勵民眾購買電器等等。

林主任委員祖嘉：對，例如 2G 升 4G、節能省水等。

陳委員明文：但是這有沒有提振臺灣的經濟景氣？沒有嘛！

林主任委員祖嘉：因為它的經費比較少。它是有一點點效果，但不是……

陳委員明文：國發會總共提出了 22 項重大政策，但是除了你剛才講的消費券以外，人民有感的政策還有哪些？沒有了。基本上，這 22 項大概都是失敗的案件。

坦白講，你今天是第一次來做業務報告，苛責你也沒有意思，但是我們要對馬政府的國發會算總帳，你就必須要承擔這個責任。這 22 項重大政策中，全球競才方案現在已經停止、不再推動了，這算是失敗的方案。改善所得分配具體方案更離譜，我們把綜合所得最低的 5%和綜合所得最高的 5%相比，綜觀馬政府時代，2007 年綜合所得最低的 5%是 7.2 萬元，綜合所得最高的 5%是 434 萬元，貧富差距才 60 倍……

林主任委員祖嘉：我們比較少用 5%這個比例，大部分是用 20%來算。用 5%來算會有一個很大的問題，假設最低所得的 5%是失業的人，他們的所得可能是 0，這樣倍數會變成無限大，所以我們通常會用 20%比 20%。如果用 20%來比的話，那個指數其實是在下降的，大概會掉到 6.04 倍。我們通常會用 20%的比例來算。

陳委員明文：不管是用 5%或 20%來比，2007 年到 2013 年的貧富差距就是越拉越大，2007 年為 60 倍，2013 年卻將近 100 倍。現在臺灣的貧富差距越拉越大，表示國發會的改善所得分配具體方案算是失敗的。

此外，經商環境改革也沒有成功啊！很多國外人士都希望臺灣能進行法令規章的改革，讓臺灣的投資環境有所改變，但事實上也沒有成效。

至於當前物價穩定措施，自從油電雙漲以後，物價就回不來了。油價有起有落，儘管油價跌的時候比較多，但是物價卻沒有回跌。這樣看起來，你們每一項重大施政的推動都是失敗的。

林主任委員祖嘉：其實長期以來，我們的物價都非常穩定，每年大概都在 1%左右，非常穩定，並沒有太大的變動。

而在政府資料開放方面，最近英國……

陳委員明文：我記得自從油電雙漲至今，物價一直是在上漲的。

林主任委員祖嘉：沒有……

陳委員明文：所以我們認為在現階段，當前穩定物價措施看起來並無具體成效。

林主任委員祖嘉：去年的物價是負 0.31%，整體物價是在下跌的，躉售物價也下降了 8%。

陳委員明文：一些重要的民生必需品價格並沒有回跌。

林主任委員祖嘉：核心物價的波動比較不會……

陳委員明文：我們只是要提醒你，很多重要的政策是沒有成效的。當然，你也可以辯駁，說不是這樣，但我們在民間所感受到的確實是如此。

林主任委員祖嘉：以政府資料開放為例，民眾的感受或許不是那麼深刻……

陳委員明文：沒錯！

林主任委員祖嘉：可是最近英國的……

陳委員明文：當然，電子化政府計畫等類似的政策，人民是無感的。到目前為止，自由經濟示範區算是失敗了；行政院組織改造也算是失敗；創業拔萃方案沒有具體的成效；推動中華民國人口政策綱領主要是希望能夠提高臺灣的出生率，但是目前也沒有什麼具體成效。

林主任委員祖嘉：有，我說明一下，2010 年當年的出生人數為 16 萬 6,000 人，現在已經增加到 21 萬 4,000 人。雖然還是不夠，但至少看到一點點效果，我們還會再努力。

陳委員明文：這是這項政策推動的效果嗎？這個成績可以拿出來說嘴嗎？我們要的是什麼樣的目標？政策的推行要以具體目標作為基礎，但是到目前為止，這個具體目標仍然無法達到。主委，你認為這 22 項重大政策當中，可以延續、交接給新政府的是哪個部分？

林主任委員祖嘉：我剛才講過，最重要的是我們正在擬定的四年國家發展計畫，這是國發會成立之後第一個完整的四年國家發展計畫，非常重要，我們現在非常努力在草擬這個方案。

陳委員明文：國家發展計畫？

林主任委員祖嘉：對，沒有寫在報告裡面。那是非常重要的計畫，我們會努力做，並且把它列入交接項目。

陳委員明文：為什麼沒有列在這 22 項當中？

林主任委員祖嘉：因為還在草擬，尚未定案。那是我們現在非常努力在做的工作。

陳委員明文：為什麼現在才在草擬？我不了解這是什麼意思？為什麼還在草擬？

林主任委員祖嘉：因為它是 106 年到 109 年的計畫，所以我們預計在今年 7 月份定案。

陳委員明文：所以這個重大政策還沒有完成、還沒有成熟？

林主任委員祖嘉：對，還在草擬階段。

陳委員明文：目前只是在研擬，未來要交接給新政府，是不是？

林主任委員祖嘉：可能是這樣。

陳委員明文：所以目前還在政策的形成階段，是不是？

林主任委員祖嘉：對，還在努力。

陳委員明文：現在根本還沒有具體、可行的方案。

林主任委員祖嘉：大概 3 月底架構就會出來，4 月底會提出草案。

陳委員明文：此外，每年國發會都會預估經濟景氣，去年你們預估經濟景氣會達到……

林主任委員祖嘉：是，我們有經建目標。

陳委員明文：對，但是每年的經濟成長率都和你們預估的差很多，像 2015 年 1 月國發會預估 GDP 會達到 3.67%，我就在這裡告訴杜前主委不可能！不可能會達到 3% 以上。他還信誓旦旦地說絕對有可能，結果不但 2% 保不住，連 1% 也保不住，最後的結果是多少？0.85%！我們不是愛跟你們算帳，你知道 3.67% 和 0.85% 差多少嗎？誤差 76%！百貨公司打 3 折就已經很便宜了，你們打 7 折、8 折實在太離譜了！今年你們又預估多少？2.1% 到 2.7%。

林主任委員祖嘉：對，2.1% 到 2.7% 之間。

陳委員明文：2.1% 到 2.7%，以誤差 76% 來算，最後可能會變成負數。為什麼你們的預估會誤差那麼大？

林主任委員祖嘉：這是經建目標，真正負責預測的單位是主計總處。我們是訂定經建目標，希望能夠達到這個目標。

陳委員明文：不管是杜主委或是歷任主委，每年都會提出預估值，可是每年都不準。過去我們都認為國民黨政府很會拚經濟，尤其 2008 年選舉的時候還說「馬上好」，結果搞了 8 年之後，臺灣的經濟就被國民黨弄倒了，變成「馬上倒」。國民黨倒，連臺灣的經濟也一起倒，這一點我心裡實在是越想越不舒服。國發會的職責是要帶動臺灣整體經濟發展，這是一個非常重要的政治任務，可是這 8 年卻把我們搞垮了，把我們搞垮了！從去年 11 月 29 日到現在，馬政府對臺灣經濟的態度就是擺爛，擺到現在！如今你們還預估今年的 GDP 會達到 2.1% 至 2.7%，這是夢想，對不對？

林主任委員祖嘉：沒有，我們擬定經建目標以後……

陳委員明文：你們把 2.1% 到 2.7% 這個目標交接給新政府，然後告訴我們，如果新政府交接以後沒有達到 2.7%，那就是新政府不會執政，拖垮經濟！

林主任委員祖嘉：經建目標在年初訂定以後，我們就不會再調整。

陳委員明文：我要很清楚地告訴你，你們交接給新政府的 GDP 是 0.85%。外界批評扁政府不會執政，但是同樣執政 8 年，他們的 GDP 平均都還有 4.4%，你們平均不到 1.8%！我覺得你們對臺灣整體經濟的態度真的是擺爛！尤其是今年，今年沒有任何國際經濟風暴發生……

林主任委員祖嘉：有，今年……

陳委員明文：你們把國際經濟不景氣掛在嘴邊……

林主任委員祖嘉：去年全球的經濟……

陳委員明文：沒有發生歐債危機，沒有發生任何重大……

林主任委員祖嘉：去年全球的貿易量掉了 11%。

陳委員明文：掉了 11%，那為什麼東南亞的經濟一直在起飛？為什麼？為什麼我們臺灣沒有辦法？為什麼韓國可以，我們卻沒有辦法？因為臺灣沒有具體的政策方案，而且你們提出來的政策方案每一個都是失敗的，你們提出的 22 項重大政策都是失敗的！

主席：原本決定要休息 5 分鐘，現在改為不休息，進行臨時提案的宣讀。

請黃委員偉哲質詢。

黃委員偉哲：主席、各位列席官員、各位同仁。之前有好幾位委員關心過憲兵搜索檔案和胡顧問的事情，雖然檔案局想處理，院長也有所指示，但是副主委也承認沒有這筆預算，所以如果將來要採取購置的方式，你們會怎麼做？動用二備金、動用年度預算，還是用其他預算來處理？你們有沒有腹案？由於副主委表示沒有預算，還是你們就希望胡顧問好心一點，把檔案捐給國家？請問主委，你們要怎麼做？

主席：請國發會林主任委員答復。

林主任委員祖嘉：主席、各位委員。跟委員報告，基本上有三種方式，可以用捐贈、信託管理或者用價購的方式，只是到目前為止檔案局還沒有跟民間買過任何一件檔案，所以這次會是第一次。就是因為這樣，所以我們現在有……

黃委員偉哲：因為過去中研院或是相關的學術單位有用購置的方式……

林主任委員祖嘉：對，他們有去買過，我們還沒有。

黃委員偉哲：因為你們還要去維護這些檔案，甚至於要修復等等，那可能還是需要滿多經費也不一定，站在國家的立場，當然最好是在最短的時間內以無償方式取得，但是當事與願違的時候，你們有沒有做這個準備？還是說你們將來並不考慮用價購的方式？

林主任委員祖嘉：我覺得價購應該還是一個很重要的考慮方式。

黃委員偉哲：嗯！

林主任委員祖嘉：如果真的有需要，經費我們再想辦法。

黃委員偉哲：你們還會去積極接觸就對了？

林主任委員祖嘉：對、對，我們一直在持續接觸當中。

黃委員偉哲：另外一個問題，其實剛剛有委員同仁也提到了，國發會列管的經建計畫或是經建目標，甚至於將來整個施政的目標，常常會讓人家覺得「損龜」的機會比較大，失準的機會比較大、執行不完的機會比較大，因為現在你們合併了檔案局跟研考會，那接下來的管考，如果經建目標或經建計畫沒有辦法管考好，或是目標失準、計畫沒有辦法落實，那你怎麼辦？

林主任委員祖嘉：跟委員報告……

黃委員偉哲：是移送監察院呢？還是移送相關部會首長？還是讓行政院院長能夠瞭解，然後作一些必要的措施跟人事調整？

林主任委員祖嘉：我想有了管考以後，應該會讓我們在國發會的國發計畫裡面，可以更詳細地來監督，所以我們希望未來各部會提出來的計畫可以跟我們的國發計畫綁在一起，就是說我們未來不是只有擬出計畫而已，計畫後面的執行等等這些東西，我們都要跟著來做。

黃委員偉哲：可是以前原先的制度設計是這樣子，就如同主計處跟審計部的關係一樣，當初的經建會負責一些經建計畫的擬訂，然後管考由研考會作，避免所謂球員、裁判，或是所謂擬計畫的一個人、驗收計畫也是一個人。現在變成統統都集中在國發會了，那現在是：第一，立場如何

顧？第二，將來如何能夠落實？這樣是比較好還是比較不好？是比較容易處於所謂的球員、裁判之間呢？所謂的作球、接球之間呢？所謂的執行、監督之間呢？還是怎麼樣？

林主任委員祖嘉：就效率來講，我覺得合併起來效率會比較高；雖然說都在我們國發會裡面，但是我們真正在做的，比方說四年國家建設計畫是由綜規處作計畫，而未來的管考是擺在管考處去管考，所以這兩個處室其實都還是獨立運作的。因此我們希望……

黃委員偉哲：同樣一個機關裡面的獨立運作？這個聽起來怪怪的。

林主任委員祖嘉：是兩個處室在處理這些事情。

黃委員偉哲：我們希望就這個部分，當然目前為止還沒有看到它的弊端出來，但是也沒有看到它的好處出來啦！你看國發會成立（合併起來）多久了？

林主任委員祖嘉：一年多、兩年了吧！

黃委員偉哲：一年多、快兩年了，可是事實上經建計畫的落實、經建目標的達成，看起來並沒有特別的，說白一點，看不出它合併之後的綜效啦！

另外一個問題是，你對外的整體國家經建計畫的管考，或是經建計畫的擬訂、落實，還不夠好，要持續去為之。對內，我舉你們內部網站的例子來給大家看一下，在你們的網站裡面有「當前物價穩定措施」，這部分其實民眾都很關心哦！

林主任委員祖嘉：是。

黃委員偉哲：你去看你們網站上「當前物價穩定措施」的頁面，是什麼時候 update 的？你現在一時之間看不到，我告訴你，是 2008 年 update 的！你自己的網站上的「物價穩定措施」現在還停留在 2008 年，自馬總統 2008 年就任以來，他已經經歷過多少次的物價事件？所謂的「當前物價穩定措施」指的是「當前」啊！這是「2008 年」那時候的「當前」，而現在是西元幾年？2016 年，馬總統當總統幾年了？當了八年！整個情勢變化那麼多，你的頁面還停留在「當前物價穩定方案」（中文版，2008 年），什麼意思啊？

林主任委員祖嘉：跟委員報告，其實物價穩定是一個非常短期的政策，比方說過年的時候或者什麼時候。

黃委員偉哲：所以這八年來都沒有什麼短期的一些穩定物價措施嘍？好多次了吧！

林主任委員祖嘉：那一次主要是碰到油電價格在大漲的時候，我們有一個比較大的政策，所以那個時候……

黃委員偉哲：沒有錯啊！比方說這幾年，馬總統在 2012 年連任時，他也有很多物價措施啊！最近電價也上漲了、油價又下跌了，這幾年來光是 2008 年的物價指數跟現在的物價指數差多少？有沒有概念？你還在用 2008 年的「當前」啊！正如同主委你所說的，是當下一個短時間內叫「當前」，那個時候的一個穩定物價措施，結果你這樣有兩個可能，第一個可能是你八年來都沒有作為；第二個可能是你八年來有作為，但是你事實上讓民眾知道了還停留在八年前的資訊，那是什麼意思啊？

林主任委員祖嘉：我想這部分委員講的是對的，回去我請他們固定要 update。

黃委員偉哲：就不要拗了，我告訴你，你們自己告訴大家說你們做了多少事情時，老百姓都不見得

買單了，更何況你把這個資訊停留在八年前！我跟你講，這一段時間你連三八婦女節都會在臉書貼文說「祝天下的女性朋友婦女節快樂」，而你這個自己重大政策的網站還停留在八年前！

主委……

林主任委員祖嘉：是。

黃委員偉哲：建議你這個部分好好去改善，好不好？

林主任委員祖嘉：好、好，是，謝謝委員。

黃委員偉哲：另外，我簡短地請問，就是「景氣」的問題，剛剛大家也有問到，景氣燈號連九藍、出口連十三黑，經濟部說「我們已經很努力了」，財政部告訴我們說「這個還不是最差的啦」！您剛剛說全球整體的需求量降了百分之十一，那你告訴我，如果政府機關都說他們沒問題，經濟部說「我們盡力了」、財政部說「我們不是最差的」、國發會說「其他國家還有更糟糕的」，那政府機關的立場是這樣，老百姓要如何呢？是向天哭訴還是怎麼樣？

林主任委員祖嘉：我想應該不是，現在國際經濟非常不好，所以國外部門那一塊會比較弱，因此現在比較重要的，還是怎麼樣提振國內的需求這一塊。

黃委員偉哲：我們的經濟很淺碟耶！內需市場也只是這樣子而已耶！那你如何提振？

林主任委員祖嘉：總是要有一些貨幣政策跟財政政策。

黃委員偉哲：有啊！之前有撒錢，像節能、買汽車啦！

林主任委員祖嘉：那個是消費提振措施，50.8 億元。

黃委員偉哲：那個綜效出來了沒有？

林主任委員祖嘉：關於那個活動，我們花了 50 億元，目標是希望可以創造大概 200 億元左右的消費支出。

黃委員偉哲：結果呢？

林主任委員祖嘉：目前看起來，因為申請還滿熱烈的，所以應該會有一些效果，我們等錢全部花完以後，大概才會仔細去評估。

黃委員偉哲：還要等錢全部花完以後？

林主任委員祖嘉：現在已經花到百分之八十五，大概很快就會……

黃委員偉哲：錢花完就來不及了。

林主任委員祖嘉：目前已經有看到一些了，像旅遊的效果很快就出來了。

黃委員偉哲：有一些是這樣子的哦！

林主任委員祖嘉：對、對，有一些很快。

黃委員偉哲：譬如說我們本來年度的汽車購置量大概是幾十萬量輛，而現在增加了幾十萬輛，那才有用啊！

林主任委員祖嘉：增加五萬輛，那個是有用的。

黃委員偉哲：我覺得要建議這個部分，國家不是不能花錢，但是花錢要看得到效果，好不好？謝謝主委。

林主任委員祖嘉：好，謝謝。

主席：我們剛才在大會當中有宣布，在黃委員偉哲質詢之後我們就進行臨時提案的宣讀。

現在請議事人員宣讀臨時提案。

1、

史料為一國記憶之所繫，國民了解歷史真相之重要證據，為鼓勵民間團體及個人提供其所收藏之檔案於政府，進行保存、解讀，爰要求國發會及檔案局研擬鼓勵民間提供檔案獎勵辦法。是否有當？敬請公決。

提案人：蘇治芬

連署人：邱志偉 林岱樺 黃偉哲 徐永明 王惠美

2、

國家發展委員會設立南部辦公室進度落後，應於本週內（2016.3.18 星期五）提供，與經濟部研商後，如何與經濟部所屬財團法人共同結合，預定於何時？配置多少經費與員額設置國發會南部辦公室計畫，送立法院經濟委員會。

提案人：林岱樺 蘇震清 黃偉哲 蘇治芬 管碧玲

徐永明

3.

國家發展委員會每年年報要到隔年 7 月份才能完成，且年報內容刊登「核准」投資的家數和「核准」投資的金額，並不是「實際」投資的家數和金額，無法呈現國發基金真實投資的原貌，不利立法院監督。要求國發會年報應刊登實際投資家數和金額，並於隔年 3 月底前完成公布。

說明：

一、以國發會 103 年年報為例，所登載國發基金各項投資家數與投資金額，皆為國發會核准數字，並非 103 年國發會實際投資數字。如此，不僅毫無參考價值，也無法從年報得知國發基金真實的投資概況，有規避監督之嫌。

二、要求國發會依據當年實際投資刊登年報，並將刊登時間從以往的隔年 7 月，提前到隔年 3 月

提案人：林岱樺 邱志偉 黃偉哲 蘇治芬 徐永明

蘇震清 邱議瑩 廖國棟 王惠美

4.

國家發展委員會應於兩天內（2016 年 3 月 16 日，星期三）以前，提供國家發展基金近三年（2013、2014、2015）各行政區域申請及核准案數與金額送至立法院經濟委員會。

提案人：林岱樺 蘇震清 黃偉哲 蘇治芬 徐永明

邱議瑩 王惠美

5、

國發基金透過信託投資專戶投資創業投資事業，也應依照「中央政府特種基金參加民營事業投資管理要點」要有嚴謹的監督機制。

說明：

一、國發會認為，國發基金透過信託投資專戶投資創業投資事業之股權不是官股，因此，不屬特種基金投資管理要點所稱參加民營事業之投資。但監察院已有定見，而且，國發會每年掌握龐大的預算資源，未來國發會不論是哪種型態的投資都應依循規定，應依照「中央政府特種基金參加民營事業投資管理要點」要有嚴謹的監督機制。

提案人：林岱樺 邱志偉 黃偉哲 蘇治芬 徐永明  
蘇震清 邱議瑩 廖國棟 王惠美

6、

政府之總體公共投資對國家經濟活動影響顯著，然總體公共投資對個別有關產業之正面或負面影響，卻未有長期之監測。爰要求國發會應於半年內規劃公共投資對相關產業景氣影響之監測指標系統，以作為政府計畫之重要參考依據。

提案人：管碧玲 黃偉哲 蘇震清 邱議瑩 林岱樺  
廖國棟 王惠美

7、

高雄捷運岡山路竹延伸線之興建對於北高雄的未來發展至關重要，且鄰近三個工業區、四所大學。惟「岡山路竹延伸線第二階段可行性研究案」延宕多時，建請國發會於一個月內綜整各單位意見書後向行政院院長報告後續建設進程，並盡速協調啟動相關後續作業，讓高雄捷運岡山路竹延伸線早日核定、建設完成，俾利北高雄生活圈之繁榮。

提案人：邱志偉 黃偉哲 管碧玲 蘇震清 林岱樺  
蘇治芬 王惠美

8、

鑑於電競產業，所衍生的商機本是無限，包括許多資訊軟體、硬體的垂直水平面的產業鏈發展，該產業本身既無汙染，又不需要石油、礦產等供給，但需要人才的大量創新思維，這就是政府急於發展的軟實力著地，也是我國目前急需發展的服務業項目之一，而這些人才、創新，都是自動化機器時代無法取代。

然而製作一套遊戲軟體，其牽涉範圍甚廣，從故事腳本、分鏡、美術、遊戲規則、音樂製作、程式設計等極其複雜，其精密分工創造無數就業機會，以台南地區大專院校設置遊戲相關科系為例，就高達 40 多個科系，畢業生人數龐大。為避免專業人才流失跟浪費教育資源，建請國發會應儘速完成跨部會整合協調，指定單一部會窗口，比照金鐘獎、金馬獎等模式，由政府出資補助舉辦國家級電玩製作頒獎典禮，傾國家力量扶植未來的電競明星產業，為台灣的新興事業注入新活水。是否有當，請公決案

提案人：林俊憲 邱志偉 黃偉哲  
連署人：陳明文 蘇震清 邱議瑩 廖國棟 林岱樺  
王惠美

9、

鑑於全世界都在以厚植國家的電競實力，包括韓國、中國大陸、義大利、馬來西亞等，都以國家重點發展項目，或是國家新興產業看待，而美國更是將全世界的電競選手，以『運動員簽證』方式特別允許進入美國，台灣政府卻依舊停留老舊思維，用傳統、狹隘的眼光看待電競運動，實為不宜！故建請國家發展委員會應儘速將電競產業增列為『國家重點發展項目』，除能讓電競運動成為台灣的正式運動項目之一，同時讓更多的民間資源可以投入到電子競技運動產業，讓其發展為新興產業，同時要求國發會應扮演跨部會整合角色，同步協調教育部、文化部以及科技部等部會，儘速完成對電競產業鏈的詳盡調查，進一步有系統的規劃、輔導，屬於電子資訊產業鏈的上中下游業者，除不讓台灣再下一波全球新興產業中缺席之外，甚至可以拔得全球頭籌。是否有當，請公決案。

提案人：林俊憲 邱志偉 黃偉哲  
連署人：陳明文 蘇震清 邱議瑩 廖國棟 林岱樺  
王惠美

10、

鑑於國家檔案局，雖於 2015 年耗資龐大預算興建國家級檔案新庫房，號稱該新建置之庫房面積共有一千三百二十坪，可容納約三十餘公里，相當於六十座台北一〇一大樓高的檔案。但是對於收集流落在外的政治檔案、國家機密檔案，國家檔案局態度鬆散、被動、恐有怠忽職守，讓原本有心捐贈國家重要政治檔案者，選擇不予捐贈，造成國家莫大損失！故建請國家發展委員會，應該責成該局正視政治檔案資料保護的重要性，儘速於兩週內提出行政院版本的『政治檔案資料保護法』專法，提送立法院審議，透過明確的法律位階，責成專法、專責人員負責這些珍貴的歷史資料，讓國人有機會面對威權時代的真相，透過深切的反省跟認錯，還原所有人心中的傷痛，藉由重新內化後的集體意識，讓社會達到真正的轉型正義。是否有當，請公決案。

提案人：林俊憲 邱志偉 黃偉哲  
連署人：陳明文 蘇震清 邱議瑩 王惠美 林岱樺

11、

據國家發展委員會統計，101 至 104 年度，花、東二縣綜合發展實施方案總計 50 項行動計畫，基金補助計 13.04 億，執行率明顯偏低。為落實花東地區永續發展，國發會實應積極實踐推動小組召集單位之角色。爰此，建請國發會主動調查花蓮、台東地區當前急需改善的農業、交通、環境、醫療等基礎建設之需求，待調查完成後，立即會同相關部會向花東基金進行提案，著手推動。是否有當，敬請指教！

說明：

「基礎建設」於本提案是指：地方急待改善之項目，例如改善花蓮中南區、台東地區醫療資源不足之困境、輔導農業二級加工設施的建置、改善偏鄉交通運輸服務之需求（如建置 DRTS 系統）等，而非所費不貲需之大型公共建設。

提案人：黃偉哲 蕭美琴 邱議瑩 劉權豪 陳明文

蘇震清 廖國棟 王惠美 林岱樺

12、

本院委員蘇治芬等 7 人鑑於國家溫室氣體長期減量目標緩不濟急，應針對中部空氣汙染嚴重地區訂定加速減排時程，提前於 2020 年達到 20%、2025 年達到 30%。是否有當？敬請公決。

說明：

一、根據《溫室氣體減量及管理法》第四條規定，國家溫室氣體長期減量目標為中華民國一百三十九年溫室氣體排放量降為中華民國九十四年溫室氣體排放量百分之五十以下。

二、為解決中部空氣汙染問題，應針對中部地區訂定加速減排時程（排放標準比照上述法條）。

提案人：蘇治芬 黃偉哲 蘇震清 廖國棟 林岱樺  
管碧玲 王惠美

主席：現在處理臨時提案。我們現在就逐案處理，有問題的我們就逕行保留，沒有問題的我們就照案通過。

請問各位，對第 1 案有無異議？

管委員碧玲：（在席位上）在「檔案獎勵辦法」之中加個「回流」或「捐贈」的文字吧！

主席：管委員您是指第幾案的文字建議？是第 1 案，好，管委員有這樣的文字建言。

請國發會林主任委員說明。

林主任委員祖嘉：主席、各位委員。修正為「檔案回流獎勵辦法」……

主席：請國發會檔案管理局林副局長說明。

林副局長秋燕：主席、各位委員。我們已經有訂一個獎勵辦法，是不是加強辦理？

林主任委員祖嘉：我們目前有一個「私人或團體捐贈珍貴文書獎勵辦法」，目前已經有了，我們就加強辦理好不好？不需要再另外訂。

管委員碧玲：（在席位上）就改成加強辦理啊！提案不要撤案啊！改文字……

林主任委員祖嘉：好。

主席：沒有、沒有要撤。

林主任委員祖嘉：就是加強辦理。

主席：現在是針對提案有沒有意見。好，OK，就增加「加強辦理」這四個字，本案照修正通過。

請問各位，對第 2 案有無異議？（無）無異議，通過。

請問各位，對第 3 案有無異議？

請國發會林主任委員說明。

林主任委員祖嘉：主席、各位委員。關於第 3 案，我們「國家發展委員會」現在已經沒有年報了，但是我們「基金」有年報，所以是不是改成「國發基金每年年報要到隔年 7 月份……」？因為這個講的是基金年報。

主席：好，可以。本案照修正通過。

請問各位，對第 4 案有無異議？

請國發會林副主任委員說明。

林副主任委員桓：主席、各位委員。實在不好意思！因為第 2 案……

主席：第 2 案？我們都已經通過了耶！

林副主任委員桓：不好意思！因為第 2 案的文字是寫「共同結合」，但因為財團法人是獨立的法人，所以只能講「配合」，也就是「共同合作」，沒有辦法用那個文字，就是「共同合作」，然後……

主席：好，「共同合作」，請問在座委員有無異議？

蘇委員震清：（在席位上）這是文字修正嘛！

主席：是文字修正。

林副主任委員桓：是、是、是。

主席：那就照「共同合作」的修正通過。

林副主任委員桓：對，另外在下面那邊的「國發會南部辦公室」應該是「國發基金南部辦公室」；而上面的文字也是一樣，就是麻煩將「國家發展委員會」修正為「國發基金」。

主席：請問各位，對國發會建議的文字修正有無異議？（無）無異議，照修正通過。

處理第 4 案。

林主任委員祖嘉：第 3 案也是一樣……

主席：你們的反應快一點好不好？

林主任委員祖嘉：因為這裡面的「國發基金」有好幾個，都要同時改，而最後面那個時間是提前到 3 月，我們還是希望到 7 月，可能我們處理時間上會比較來得及。

主席：所以你文字要怎麼修正？在說明欄的部分嗎？

林主任委員祖嘉：就是說明中第二點最後這一行的「提前到隔年 3 月」，我們還是希望維持在「7 月」。

蘇委員震清：（在席位上）隔年？那就一年多，現在才 3 月呢！你們要一年半才做得起來嗎？這個怎麼會需要到一年半？

林主任委員祖嘉：因為他們的財務報表還沒有出來，所以沒有辦法做。

主席：請蘇委員震清發言。

蘇委員震清：主席、各位列席官員、各位同仁。這個提案的內容說到隔年的 3 月底前完成公布，如果照時間點來講，你們認為太短，現在以時間點計算，那剛好是一整年的時間，這樣還做不起來嗎？一定要到明年的 7 月份才做得起來嗎？一年半呢！

主席：請國發會林主任委員說明。

林主任委員祖嘉：主席、各位委員。不是啦！因為它的財務報表大概 4 月、5 月才出來……

蘇委員震清：對。

林主任委員祖嘉：所以 7 月才能夠做，這是做去年的，從去年到今年 7 月公布出來。

蘇委員震清：所以你們就是要一年的時間，那一樣是回溯的道理，不管它是不是 7 月份才做得出來嘛！對不對？那半年就做不出來嗎？一定要一年嗎？我們有多少個一年啊？

林主任委員祖嘉：沒有、沒有，就是半年嘛！去年年底的資料，然後我們今年 7 月出來嘛！

蘇委員震清：對呀！今年 7 月出來？那你今年 7 月出來的，你明年要做嘛！對不對？那我的意思一樣，差不多是在 3 月份，它也是半年，7、8、9、10、11、12、1、2、3 這樣就八個月了，這個都要做到一年？

主席：請國發會林副主任委員說明。

林副主任委員桓：主席、各位委員。報告委員，是去年 12 月底到今年的 4 月、5 月的時候財報出來，所以我們 7 月的時候可以出來，所以我們並不是要再隔一年才出來，不是這個意思。

蘇委員震清：如果不要引起大家誤解的話，那你們看文字要怎麼修正？這樣讓人家感覺上說你們…

林副主任委員桓：我們就是講第二年，就是當年財務報表的第二年。

主席：好，那個……

蘇委員震清：好，OK，你們預算是到 12 月份才可以做處理就對了？

林副主任委員桓：對，就是當年的財務報表結算之後……

蘇委員震清：結算以後隔年……

林副主任委員桓：然後它大概在 4 月、5 月的時候就完成財簽，所以財簽之後我們在 7 月的時候出來，所以我們大概也就只有二、三個月的時間。

蘇委員震清：完成財簽後就變成剩下三個月時間？

林副主任委員桓：對、對、對，就這個意思。

蘇委員震清：好，謝謝。

主席：請邱委員志偉發言。

邱委員志偉：主席、各位列席官員、各位同仁。前一年的投資為什麼要到 4 月、5 月時財務報表才會出來？請說明一下，為什麼要拖到 4 月、5 月財務報表才出來？

主席：請國發會林副主任委員說明。

林副主任委員桓：主席、各位委員。我們現在是投資……

邱委員志偉：一般民間企業財務報表兩個月就出來了吧？

林副主任委員桓：沒有，因為我們現在還有創投，所以我們現在是間接投資。

邱委員志偉：你們要弄個半年財務報表才出來？

林副主任委員桓：不是，不是半年。

邱委員志偉：你們財務報表最快什麼時候可以出來？

林副主任委員桓：依照我們現在的作業，大概都是在 3 月、4 月出來。

邱委員志偉：你最快可以提早到什麼時候嘛？

林副主任委員桓：這個可能還要再去問一下，看那些創投公司……

邱委員志偉：如果財務報表 3 月出來，我給你兩個月時間，提早到 5 月好嗎？

主席：這個合理啦！就比照民間嘛！

邱委員志偉：提早到 5 月啦！

主席：一般民間公司的財報能夠用最快速度出來，我們政府就絕對能夠用那個速度出來嘛！

林副主任委員桓：因為上市公司……

主席：我想文字修正一下，請跟兩位委員協調一下，但是原則就是比照民間公司財報出來的期限。

邱委員志偉：主席，「7月」改成「5月」啦！

主席：好，就「5月」。第3案之修正文字如下：案由最後一行最後一句話修正為「並於隔年5月底前完成公布。」；「說明二、」修正為「要求國發會依據當年實際投資刊登年報，並將刊登時間從以往的隔年7月，提前到隔年5月。」；另外，案由中「國家發展委員會」等相關文字就照之前的建議修正為「國發基金」。請問各位，對修正文字有無異議？（無）無異議，就照剛才協商結論的修正文字通過。

處理第4案。請問各位，對第4案有無異議？

請國發會林主任委員說明。

林主任委員祖嘉：主席、各位委員。這也是一樣，就是「國家發展委員會」修正為「國發基金」，另外「申請及核准案數」建議修正為「投資標的、家數與金額」。

主席：請你再講一次。

林主任委員祖嘉：建議後段修正為「各行政區域投資標的、家數及金額」。

管委員碧玲：（在席位上）還有「兩天內」跟「以前」要二選一啦！看是要用「兩天內」還是要用「以前」啦！

林主任委員祖嘉：哦！你說「兩天內」……

主席：「兩天內」他們沒有意見，主委現在是……

管委員碧玲：（在席位上）「以前」要劃掉，用「兩天內」。

主席：哦！是「兩天內」，把「以前」放到括弧內，變成「兩天內（2016年3月16日，星期三以前）」。

管委員碧玲：（在席位上）有沒有含禮拜三？

主席：含禮拜三，「以前」是含禮拜三。

管委員碧玲：（在席位上）太複雜了啦！

主席：我的習慣都是押日期，如果寫「一星期」我一定押日期，看哪一天是截止日。

邱委員志偉：（在席位上）尊重主席。

王委員惠美：（在席位上）內容呢？

主席：原來的內容後段是「……各行政區域申請及核准案數與金額……」，你們的建議文字是……

主席：請國發會林副主任委員說明。

林副主任委員桓：主席、各位委員。是「……各行政區域投資標的、家數及金額……」，因為我們現在……

王委員惠美：（在席位上）如果我們不要「家數」，我要「細節」啊！

林副主任委員桓：關於創投的投資標的，依照一般的商業慣例我們是不能公開的。

主席：其實我在剛才的發言中也講過，我對個資沒有興趣，但是關於投資的家數及在全國各行政區

的分布狀況，要給本委員會資料。我想他的修正意見跟我們的原意是沒有違背的，請問各位有無異議？（無）無異議，照修正文字通過。

請問各位，對第 5 案有無異議？（無）無異議，照案通過。

請問各位，對第 6 案有無異議？

請國發會林主任委員說明。

林主任委員祖嘉：主席、各位委員。第 6 案因為最後倒數第 2 行講的是「對相關產業景氣影響」，因為相關產業會非常、非常多，所以我們建議是不是修正為「對整體景氣影響之監測」？這樣就看得很清楚了，不然產業不知道要分到多少種產業去了。

主席：提案人管委員碧玲有沒有意見？

管委員碧玲：（在席位上）不行啦！已經是整體了，不然你就把「相關」刪掉，變成「對產業……」，也不要限定只對整體啦！

王委員惠美：（在席位上）產業很多耶！

林主任委員祖嘉：對，產業很多，到時候我們不知道怎麼定義產業的問題。

王委員惠美：（在席位上）你給他們幾個方向嘛！

管委員碧玲：（在席位上）不是、不是。

主席：請管委員碧玲發言。

管委員碧玲：主席、各位列席官員、各位同仁。你在胡說八道！關於對產業的影響，如果說是對整體產業的話，我得到的又是非常 roughly 的一個東西，我怎麼可能限定對哪個產業的影響呢？你最後要分析出公共建設到底對什麼產業造成影響了嘛！你要下去分析、監測才知道對什麼產業產生影響啊！怎麼可能說叫你現在對產業……

主席：請國發會林主任委員說明。

林主任委員祖嘉：主席、各位委員。現在問題就是產業會非常、非常的多，會變成每一個產業都要進行分析了。

管委員碧玲：你是分析出公共建設的流向，又不是要你每一個產業都建立指標來分析公共工程。你這樣懂了沒？

林主任委員祖嘉：我知道，但問題就是我們有三千多億元的公共工程，它用的產業會非常、非常多。

管委員碧玲：是，所以你不監測的話，就全部都照你們自己隨便亂講的，說「刺激了多少景氣了」！

林主任委員祖嘉：好，那……

管委員碧玲：而且叫你半年內去研議，你研議不出來？那你至少在半年內把研議結果如「我研議不出來」的結論拿出來。這奇怪咧！你們保守到連這種提案都有問題？給你半年的時間叫你去研議，這種提案你還有意見？

林主任委員祖嘉：好，那我們就把「相關」兩字拿掉，就是「公共投資對產業景氣影響之監控」好不好？

主席：請問各位，對修正文字有無異議？（無）無異議，照修正文字通過。

請問各位，對第 7 案有無異議？

請國發會林主任委員說明。

林主任委員祖嘉：主席、各位委員。第 7 案 OK。

主席：第 7 案照案通過。

請問各位，對第 8 案有無異議？（無）無異議，照案通過。

請問各位，對第 9 案有無異議？

請國發會林主任委員說明。

林主任委員祖嘉：主席、各位委員。第 9 案第 5 行的「應儘速將電競產業增列為……」，我們是不是可以建議修改為「應儘速『研議』將電競產業增列為……」？

主席：請問各位，對修正文字有無異議？

林主任委員祖嘉：另外是在影響的部會方面，建議將文字修改為「同步協調教育部、文化部、『經濟部』以及科技部……」，因為電競產業跟經濟部有關係，所以希望再增加一個經濟部。

主席：好，可以。

請問各位，對修正文字有無異議？（無）無異議，照修正文字通過。

請問各位，對第 10 案有無異議？

請國發會檔案管理局陳局長說明。

陳局長旭琳：主席、各位委員。因為本局已經同意要推動「政治檔案法草案」的研議與付委，所以我們建議在第 7 行「檔案資料保護的重要性，」的後面，將「兩週」刪除，以下文字並修正為「儘速將行政院版本的檔案法部分條文修正草案與委員所提的政治檔案專法併案審查，研議專法、專章或專條，由專責人員負責這些珍貴的歷史資料……」。不知道這樣是不是可以？就是因為我們已經同意要推動政治檔案法的審查……

主席：我聽聽各位委員的意見，不過我先表達一下，這還是要有一個期限。520 當然新的政府會就位，但是你也別說「儘速」，因為它是 520 之後還是 520 之前呢？至少我覺得研擬的工作你還是可以有一個……

管委員碧玲：（在席位上）不能再加併案啦！併不併案是我們的權利啦！

林主任委員祖嘉：我們院版其實在 2 月 19 日……

陳局長旭琳：院版已經付委了，在……

管委員碧玲：（在席位上）併不併案是我們的權利，就審議就好了，何必加併案呢？

陳局長旭琳：是，因為我們想說……

主席：所以現在是你行政院的版本自己趕快提出來……

陳局長旭琳：我們有院版，已經在法制委員會了。

王委員惠美：（在席位上）是不是法制委員會……

主席：OK，那沒有問題，所以你也不用改啊！「兩週內」其實你行政院……

陳局長旭琳：我們就不要再另外提一個……

管委員碧玲：（在席位上）那這個案就不用提的意思啦！

主席：但這是林委員俊憲的提案，如果現場提案委員不在，但是又不會影響你實際的操作，所以還是照案通過，好嗎？

管委員碧玲：（在席位上）因為他們已經送進來了，而我們又叫他們送進來，這比較奇怪啦！

主席：沒有，他現在……

陳局長旭琳：報告委員，我們就不用再另外提一個「政治檔案資料保護法」，因為院版的條文已經在法制委員會了，那法制……

主席：你們行政院的版本已經在法制委員會了？

陳局長旭琳：對，2月19日付委了。

主席：是還在你們院裡面？

林副局長秋燕：（在席位上）不是，是立法院的法制委員會。

陳局長旭琳：立法院的法制委員會。

林副局長秋燕：（在席位上）名稱叫做「檔案法部分條文修正草案」。

蘇委員震清：（在席位上）主席我看這樣啦！

主席：因為提案委員……

蘇委員震清：（在席位上）這個案就先保留啦！到後面再……

主席：我們是不是連絡一下林委員俊憲辦公室？既然立法院版本跟行政院版本都已經在立法院議事範圍內了，那是不是願意撤案還是要作文字修正？

管委員碧玲：（在席位上）我建議一下。

主席：請管委員碧玲發言。

管委員碧玲：主席、各位列席官員、各位同仁。我想把它改成「儘速研議是否需要制定政治檔案法」，這樣就可以留著了，好不好？我現在知道那個差別，你們送進來了、已經包含有林委員想要的內容，所以你們認為已經送進來了；但是林委員想要的內容是要把它獨立變成政治檔案法，所以還是不一樣，所以還是可以提，因此建議改成「儘速研議是否提出政治檔案法」，這樣就可以通過，我建議這樣。

主席：請國發會林主委員說明。

林主任委員祖嘉：主席、各位委員。好，謝謝。

主席：所以還是「兩週內」提出來。

蘇委員震清：（在席位上）沒有啦！不用「兩週內」了啦！

陳局長旭琳：管委員是說「儘速」……

林主任委員祖嘉：「儘速研議」。

主席：還是要「儘速」，好，OK。就照剛才的共識修正通過。

請問各位，對第 11 案有無異議？

請國發會林主任委員說明。

林主任委員祖嘉：主席、各位列席官員、各位同仁。第 11 案 OK，沒有問題。

主席：第 11 案就照案通過。

接下來的第 12 案是蘇委員治芬的提案，請問各位有無異議？

請國發會林主任委員說明。

林主任委員祖嘉：主席、各位委員。這個主管部會是環保署，其實要提 20%、30%的時程，應該是他們決定，我們國發會可能沒有辦法作這個決議。

主席：你講這個話沒有委員聽得下去，你做一個主委，所有你的委員都是各部會代表，所以不要把……

林主任委員祖嘉：我們可以跟他們協調。

主席：請蘇委員治芬發言。

蘇委員治芬：主席、各位列席官員、各位同仁。主席講得很對，因為主委負責上位的政策制定還有指導、督管，對不對？所以這就是一個推動馬總統在總統選舉時的政見的時程嘛！

主席：請國發會林主任委員說明。

林主任委員祖嘉：主席、各位委員。我們可不可以加幾個字，就是我們「洽請環保署提前於 2020 年達到這個目標」？

蘇委員治芬：可以。

林主任委員祖嘉：好。

蘇委員治芬：不過「洽請」這兩個字，我在想有沒有別的文字可以比較更嚴肅一點？

主席：就「會同」啊！

蘇委員治芬：「洽請」好像是喝咖啡談一談這樣。

主席：你自己做為主委，我覺得蘇委員的意思就是希望你要把主委的高度做起來，所以你要彙整。

林主任委員祖嘉：是。

蘇委員治芬：哦！主席英明、主席英明！

主席：就是主導、協調，就「會同協商」啦！

林主任委員祖嘉：好，那不然就「會同協商」好了。

主席：至少語氣強度可能還不夠強。

林主任委員祖嘉：對，我們就「會同協調」好了。

蘇委員治芬：「請國發會於……」？沒有！他們可以訂時程。

主席：對、對。

蘇委員治芬：因為它是滾動式檢討，但是滾動檢討如果沒有一個時程壓力，我覺得還是會拖啦！

主席：嗯！

蘇委員治芬：總目標已經出來了，2050 年嘛！對不對？主委，你總目標已經訂出來了，今年是 2016 年，距離 2050 年你剩多少？

林主任委員祖嘉：我知道環保署現在正在擬計畫，他們就是……

蘇委員治芬：我是說你總量減掉百分之五十的 20% 嘛！對不對？

林主任委員祖嘉：對、對、對，他們就是在做未來這四年要走到哪裡？他們現在正在擬這個計畫，

所以我的意思是說……

蘇委員治芬：對、對、對，所以如果這樣子的話……

林主任委員祖嘉：我們去協調他們，就按照您的標準，希望 2020 可以達到這個數字。

蘇委員治芬：我們現在是在講文字，文字怎麼樣修正比較好一點？就請國發會……

林主任委員祖嘉：「會同協調環保署」……

蘇委員治芬：「協調」不要啦！不要用「協調」。

主席：蘇委員您看這樣好不好？就是在第 2 行的逗號後面，加上「國發會主動會同環保署針對……」，你覺得好不好？

蘇委員治芬：但是請主委就文字上應該如何修正提供意見。

林主任委員祖嘉：好，這段文字建議修正為「國發會主動會同環保署協調 2020 年達到……」。

主席：協商、協商。

蘇委員治芬：於某個時間點內協商好不好？請給我一個時間點。

林主任委員祖嘉：一個月內。

主席：那就兩個禮拜內嘛！協商是可以在兩個禮拜內的。

蘇委員治芬：謝謝主席。

林主任委員祖嘉：好，兩個禮拜內，OK。

主席：請問各位對修正文字有無異議？（無）無異議，我們就照修正文字通過。

現在繼續進行詢答。請管委員碧玲質詢。

管委員碧玲：主席、各位列席官員、各位同仁。主委，這一張照片我就做為一個代表，段委員他擋住了我們臺鐵的購車計畫，對不對？這是十年的購車計畫。而事實上，高鐵的購車計畫也被他們的董事會擋住了，哦！這是非常龐大資金的購車計畫。另外，我們也看到教育部要核定的、很重要的高教改革計畫也被擋住了，政府部門最近就是在加速發包啦！對不對？你們是在 3 月 3 日通過決議，把上半年的執行率從過去 5 年平均的百分之三十七，增加了 5%，變成百分之四十二，對不對？

主席：請國發會林主任委員答復。

林主任委員祖嘉：主席、各位委員。是，對。

管委員碧玲：那晚近又在研議要再增加 5% 嘛！對不對？

林主任委員祖嘉：沒有，就是這個 5%，就是從 37% 到 42%。

管委員碧玲：就是從 37% 到 42% 的這個 5%？

林主任委員祖嘉：對、對，就是這個。

管委員碧玲：所以不會再增加了？

林主任委員祖嘉：對、對，就是這個。

管委員碧玲：在這裡承諾。

林主任委員祖嘉：是、是。

管委員碧玲：因為本席所知道的資訊是還要再增加，那第一個你先承諾不會再增加 5%。

林主任委員祖嘉：對，就是到 42%。

管委員碧玲：為什麼要增加這 5%？

林主任委員祖嘉：最主要是因為今年第一季、第二季看起來景氣真的不好……

管委員碧玲：所以要刺激景氣？

林主任委員祖嘉：所以我們希望能夠擴大一點國內的……

管委員碧玲：所以你們作了一個假設，就是假設這些提前發包、加速執行的決定，會直接刺激景氣。

林主任委員祖嘉：是。

管委員碧玲：長期或許啦！但是本席最近和產業界有很多的訪談，大家都不認為如此，當然這是指重大公共工程，本席現在舉的例子就是一般勞務採購，這個不見得有在你們的手中，譬如說這個案例，有很多政府的採購，它越發包民間越慘！本席接到很多關於政府政策對於景氣有一種逆向作用的陳情，其中一個當然就是由臺銀集中發包的政府機關保全業務，包括臺銀自己的部分，它的利潤率是零！就這樣發包出去，除了它的資訊價格壓到很低以外，它的服務低到什麼程度都見報了！每一臺電腦的服務費是 3 年 500 元，3 年的服務費只付 500 元。

這種政府的採購是不是直接刺激景氣，還是政府的採購事實上因為價格標的關係，最後反而變成是人民的苦難？因為這是在壓低薪水、薪資、影響消費，甚至無法刺激景氣，其實這個現象是存在的，所以本席才要求你們弄一個監測體系，因為現在你們就只是用一個大數字，當認為有刺激景氣了，就把景氣所有的數據都直接連結成為你們的成果，但事實是否如此？並不是如此，第一，你們這樣的邏輯並沒有適當的證據可以說服我們，相反的會變成什麼情況呢？關於你們的執行率，現在之所以要加速發包就是要衝執行率，所以 1 月到 2 月已經登錄公共建設的達成率才 9.57%，平均一個月的達成率 4.78%，預估上半年的達成率大概 28%，這就是為何過去 5 年的平均值才 37%，之所以達成率不可能衝太高，是因為所有公共工程在前半年的付款都很少，頭期款都是小額的，真正的執行率都是在下半年衝高的，而你現在想要衝高上半年的執行率，屆時民進黨上台後，絕大多數的公共工程應該都已經被你們發包掉了，即你們衝上半年的執行率就是會變成這樣。

其實原來的 37%就很穩定，5 年就是 37%，但你現在加了 5%變成 42%後，變成一、二月份的達成率是 6.84%，這表示一、二月份發包，而且執行出去的錢才 6.84%而已，這是屬於 105 年的案子喔！可是這 6.84%卻涉及 489 億的總金額，且這 489 億占你 105 年度 3,518 億的 13.15%，換句話說，上半年執行率涉及相關的總預算金額將有 2 倍以上，這個 2 倍還是屬於小 case，我們上半年的付款，一般都是公共工程占不到一半，所以你現在想要衝 42%，表示至少公共工程總額的 84%以上會全部被你們發包完畢，這樣合理嗎？主委懂我的意思嗎？

林主任委員祖嘉：我知道。

管委員碧玲：而且你為了衝高發包的量，雖然發包的上半年執行率本來就會很低，但是你卻要衝到 42%，等於公共工程的百分之八十幾以上的額度全部都會被你發包完畢，所以才會發生這裡一個龐大的採購案急著要發包，那裡也一個採購案急著要發包，因為就是要衝高上半年的執行率。

還有，原來的 37%根本就是遠遠落後了，在未衝到 37%之前，你就想要加到 42%，你們同仁私下告訴我，42%好難達成，好擔心屆時會衝不出來。

林主任委員祖嘉：其實我們並沒有特別針對某一特定的案子。

管委員碧玲：就是因為沒有針對某一特定的案子，所以為了衝執行率，就把所有重大的案子都拿過來，這樣才會有執行率，換言之，愈重大就愈會被你們提前發包，畢竟要求的是要將執行率衝到 42%，我們知道所有的公共工程的付款在下半年才是大宗，你卻要在上半年衝到 42%，主委，回去請再審慎研議，不要抓得這麼緊、催得這麼急，520 之前可能今年公共工程百分之七、八十的額度都被你發包完，如此才會衝得到這樣的數字，不然看看現在的進度就知道，連 37%都很難達成了，因為平均每個月才達成 4.78%，所以主委要如何說服我們呢？

林主任委員祖嘉：早點發包的話，後面也可以早點拿到經費，我想對廠商、刺激景氣還是會有幫助的。

管委員碧玲：本席認為，應按部就班、合理的發包，這樣才對，你現在這樣催下去，就會造成方才我所提的，國家公共工程在上半年會絕大多數都發包完，再來，國家的公共工程因為你們要衝執行率，所以大額的會先發包，想辦法衝到要求的數字，如此一來會扭曲其合理的進度及程序，所以還是請主委回去後重新審議，好不好？

林主任委員祖嘉：好，我們會重新仔細檢查一下。

管委員碧玲：多久的時間可以給我一個定論？其實這 5%本席認為是不應該增加的，照理應該想辦法衝出 37%執行率才對。

林主任委員祖嘉：正常的執行率就是執行到 37%，應該是這樣子的。

管委員碧玲：不過今年是落後哦！

林主任委員祖嘉：對，是有一點落後。

管委員碧玲：所以若能夠衝出來，那就已經夠好了，所以需要多久時間可以告訴我？

林主任委員祖嘉：2 個禮拜。

管委員碧玲：好。

另外還有一件事，雖然這與工程會比較有關，但我還是要再提醒一次，很多政府公共工程的發包，是臺灣社會景氣低迷因果關係中的一環，而本席方才的提案，即要求你們就公共工程對產業的正面影響及負面影響進行監測，這部分希望你們能夠認真對待。事實上，無論是政府的公共勞務採購或是公共工程，其實占產業裡面很重要的一環，也影響該項產業的薪資結構，在此情況下，產業薪資結構如果長期造成我們薪資結構的低迷，對於政府的消費來說，其實是一個結構性的因素。

林主任委員祖嘉：我同意。

管委員碧玲：所以這個部分你們應跟工程會討論，看看如何避免這種情況的發生，對於這樣的監測，你們還是要真的誠心下去看看有什麼指標是應該建立起來做為長期監測的基礎，好不好？

林主任委員祖嘉：是的。謝謝。

主席：俟賴委員瑞隆質詢完畢就休息，下午 1 時 30 分繼續開會。

請蘇委員震清質詢。

蘇委員震清：主席、各位列席官員、各位同仁。方才主委在答復管委員時提到，原本公共工程的發包，往年的執行率都是 37%，現在是有一點落後了，其原因為何？是政權要交替嗎？

主席：請國發會林主任委員答復。

林主任委員祖嘉：主席、各位委員。應該是不會。

蘇委員震清：既然不會，為何你還另外再加 5%？這 5%是你們討論出來的還是行政院交代下來的？

林主任委員祖嘉：我們有討論過。

蘇委員震清：跟誰討論？原來的 37%都落後了，竟還要再加 5%！

林主任委員祖嘉：因為現在國內的景氣真的很不好，所以希望可以有一些財政政策的刺激。

蘇委員震清：你們知道 520 要政權交接吧？

林主任委員祖嘉：是的。

蘇委員震清：你們這樣急著發包，是否裡面藏著見不得人的事情？不然為何急著發包？

林主任委員祖嘉：我們只是希望平均能夠成長 5%，並不是哪個案子就一定要怎樣。

蘇委員震清：景氣不是只有 2015 年才不好，往年就已經不好了，你還在意這幾個月時間嗎？請問主委是何時上任的？

林主任委員祖嘉：2 月 1 日。

蘇委員震清：到 520 你會做幾天？

林主任委員祖嘉：109 天。

蘇委員震清：這涉及重大的決策，而且本席也曾提及，之前中油就曾偷跑了一個 600 億的工程。

林主任委員祖嘉：這些案子是已經通過的案子，都是已經要做的。

蘇委員震清：我是要回應管委員說的，既然你們原來的 37%都已經落後了，現在卻還要再加 5%，理由是因為今年景氣不好，但我要說的是，不是只有今年不好，往年就不好了，而且以前都不提，為何在只有 109 天的任期下，你還會跟行政院討論出來這個標準？

林主任委員祖嘉：我們有與工程會討論過。

蘇委員震清：這樣會有改善嗎？你們執政七、八年了，都沒有煩惱這個，現在只剩下 3 個月任期且政權要交接了，你們才開始擔心？

林主任委員祖嘉：其實一直都有在擔心，一個政府在經濟狀況不好的時候，就應該採取一些政策來處理。

蘇委員震清：那都只是美其名。的確，管委員講到重點，現在你們要求多加 5%，讓 37%變成 42%，則一定會挑重大的案子，但愈重大的才愈有麻煩，所以你們到底在急什麼？如果真的有心想，就不會讓臺灣這幾年的經濟變得這麼差，況距離 520 才沒多久的時間。

林主任委員祖嘉：其實每一年都有相關的經濟建設在做。

蘇委員震清：但就是做不出什麼成績給人家看啊！你從陸委會副主委做到現在的國發會主委，而且只有 109 天的任期，所以我真的很懷疑安排你來做這項職務到底是要幹什麼，我並不是質疑你

的能力，國發會在這 8 年換了 7 位主委，你是第 7 位，而且是任期最短的，是不是？

林主任委員祖嘉：應該是。

蘇委員震清：本席很納悶，照理讓貴會副主委直接升上來就好，畢竟他對業務是熟悉的，現在要你来當主委，是要讓你可以領政務人員退職金嗎？

林主任委員祖嘉：這跟之前擔任副主委是一樣的，是沒有差別的。

蘇委員震清：但你對這些業務熟悉嗎？

林主任委員祖嘉：上任 1 個多月了，還有一點點尚未熟悉。

蘇委員震清：但不久你就要卸任，真不曉得現在的政府是如何在安排的，是要酬庸嗎？還是真的要做事情？基本上，我們並不是反對公共工程的執行率要提高，而是原本的 37% 都已經快達不到了，你們竟然還要再加 5%，到底你們在急什麼呢？方才你說趕快發包，他們可以趕快拿到錢，這些話我不能接受，因為這不是錢的問題，而是裡面還有牽扯到品質的問題，愈重大的工程裡面到底有沒有藏著什麼見不得人的事情、有沒有藏著什麼細節，我們都不知道，我只看到舊政府不知在急什麼。

林主任委員祖嘉：我再說一遍，是因為現在景氣狀況不好。

蘇委員震清：但也不是只有今年不好而已，也不是公共工程在這兩、三個月發包出去，情況就會有所改善，事實上，你們應該要做好本份該做的事，即該做就去做，不該做的也不用在那裡邀功、搶功，你們現在連 37% 都達不到了，何必急著馬上跳到 42% 呢？

主委，檔案局歸你們管，即由你們接手？

林主任委員祖嘉：是。

蘇委員震清：請問為何本來說好要交給你們那些留在民間的文件，結果卻交給議員去處理？

林主任委員祖嘉：這個我不知道。

蘇委員震清：當然你們不知道。

林主任委員祖嘉：要看胡顧問跟王議員討論的結果。

蘇委員震清：之前他們不是說好要交給你們了嗎？

林主任委員祖嘉：那時他們是說不排除捐給檔案局。

蘇委員震清：他們怕的是之前的白色恐怖會不會重現，所以不敢跟政府直接接觸，只好希望可以透過民意代表，這表示我們的政府不被人民所信任，這才是最嚴重的問題，換言之，如果大家相信政府，照理他就會坦蕩蕩把資料交給你們，而且聽說細節都已經談好了，結果最後竟然是交給議員來處理，據說現在你們在和議員協商，本席認為，這中間的過程意味著百姓對政府不夠信任，才會產生現在的問題，是不是？

林主任委員祖嘉：對於胡顧問本身的想法我們不是很能確定，但是我們一直跟他說，因為那批資料看起來滿珍貴的，如果能先給政府做一個妥善的處理，或許會比較好。

蘇委員震清：我們希望以後檔案局可以做到公開、透明，就是做好保存的工作，然後讓百姓可以去了解這些都是珍貴的資料，而不是資料進到檔案局之後，卻變得見不得光。

林主任委員祖嘉：絕對不會。

蘇委員震清：再來，之前國發會曾提到東港、大鵬灣、小琉球的黃金三角開發一案，對此，主委有何看法？

林主任委員祖嘉：這塊是還不錯，因為臺灣四周環海，若藍色經濟可以做起來，應該會非常好，所以東港、大鵬灣、小琉球這一塊應可以當做示範區，如果能夠成功推動的話……

蘇委員震清：應該是一定要成功，但是你們有沒有去做好界面整合的工作，之前我在問國發會主委的時候就提到，不應只是口號，而是該如何去執行，大鵬灣是潟湖，範圍有 500 多公頃，你可知其範圍有多大，所以主委認為這部分適合做什麼方面的旅遊？

林主任委員祖嘉：之前我有去過那裡，其實它可以做很多東西，比方說可以搭船，而且可以看到很特別的景色，然後還可以發展風帆、水上運動等，所以機會是很大的。

蘇委員震清：在大鵬灣的範圍裡，最適合做水上休閒活動、水上競技活動，因為大鵬灣潟湖有 500 多公頃，可是主委知道這項 BOT 案推動多久了？

林主任委員祖嘉：十幾年了，而且沒有發展得很順利。

蘇委員震清：從我擔任議員一直到現在。另外，BOT 案的廠商是否有一些委曲呢？主委知道嗎？還有，政府應該站在協助還是綁手綁腳的立場？

林主任委員祖嘉：我們希望可以盡量協助業者，大家一起努力將其開發出來。

蘇委員震清：但從東港到小琉球的交通船，真的十分擁擠。

林主任委員祖嘉：都需要排隊。

蘇委員震清：不是只有排隊而已，而是整個交通都阻塞住了，所以應該做雙港雙線的處理，這才是一個積極的態度，現在這邊交通阻塞，然後出入也不方便，所以如何將人潮帶到大鵬灣呢？事情有輕重緩急，照理政府應該要站在協助的立場，但主委可知政府都只是去做一些奇怪、莫名其妙的小動作？

林主任委員祖嘉：其實今年會有 1 億投資在交通建設上。

蘇委員震清：效果會好嗎？

林主任委員祖嘉：我們希望能夠予以整合。

蘇委員震清：不是將錢投進去就好，而是要去了解整個界面的問題。

林主任委員祖嘉：我知道，所以跟交通部等相關單位的整合，我們會努力去做。

蘇委員震清：大鵬灣的開發是我們屏東人的期望，可以去玩的不是只有墾丁而已，大鵬灣潟湖整個有 500 多公頃，真的很適合做水上休閒及水上競技活動，臺灣真的找不到這麼適合的地點，所以我們希望政府站在這個立場上，也希望國發會扮演好協調、整合的角色，你還未接任主委之前，我就有提到，可是你們到底有無找屏東縣政府、相關業者、鵬管處坐下來好好談？在此要請國發會特別注意一件事情，因為大鵬灣的整體開發是 BOT 案，希望你們能聽業者的聲音，即他們遇到的困難在哪裡，政府要協助他們解決問題，而不是站在政府的角度，要求他們這樣做、那樣做，結果最後弄得是四不像。

林主任委員祖嘉：我們有跟業者座談過很多次，這部分我們會繼續努力。

蘇委員震清：你聽到業者的辛酸嗎？還是他們不太敢表態，因為民不與官鬥？

林主任委員祖嘉：希望他們能夠儘量指出主要的問題在那裡，然後我們再來協調。

蘇委員震清：好啦！剩下這幾天也沒有多久了，我還是一樣的話，第一，公共工程的發包，希望你們能夠按部就班來處理，不要急就章，這牽涉到很重要的後續問題。第二，既然國發會看到了黃金三角觀光圈，希望真的可以予以落實，站在民意代表的立場，也希望你們可以儘量去協調，好不好？而且要加快、加速，以創造出一個最好的休閒環境。

林主任委員祖嘉：好的。謝謝。

主席：請廖委員國棟質詢。

廖委員國棟：主席、各位列席官員、各位同仁。主委接了這個職位後，對於檔案局裡面的相關業務已經很熟悉了嗎？

主席：請國發會林主任委員答復。

林主任委員祖嘉：主席、各位委員。有稍微了解一點。

廖委員國棟：這大概可以分成幾個部分？你們是如何分類的？

林主任委員祖嘉：他們主要是以收集國家檔案為主，現在檔案的長度大概有 17 公里長，裡面有 260 幾個檔案在裡面，所以儲存的檔案是非常多的。

廖委員國棟：所以你們還在整理當中，還是已經整理出一個大概的樣貌？

主席：請國發會檔案管理局陳局長答復。

陳局長旭琳：主席、各位委員。目前國家檔案一共有 19 個類別，我們是從各個機關永久保存的檔案中徵集到局裡來的。

廖委員國棟：你們有檔案館嗎？

陳局長旭琳：這部分正在研議中。

廖委員國棟：所以檔案目前是如何安置、管理的？

陳局長旭琳：目前我們有建置一個國家檔案庫房，就在行政院新莊聯合辦公大樓 7 樓。

廖委員國棟：我們可以去看一看嗎？

陳局長旭琳：非常歡迎。

廖委員國棟：很多委員一定很有興趣去看一下。

陳局長旭琳：非常歡迎。

廖委員國棟：接下來本席要和主委談一下地方事務，我知道除了國發基金以外，你還主管離島、花東等相關基金，而你的報告還特別提到，如何讓國家整體發展是均衡的，這是一個非常重要的基本原則，最近有一項新的提案，就是東部快速道路建設計畫，記得之前我們也曾提出過一樣的提案，這部分正在進行可行性評估，請問你有參與可行性評估或是知曉一些細節？

林主任委員祖嘉：可行性評估應該是交通部在做的工作，如果他們做了之後覺得可以，就由地方政府提出，然後我們再來進行審議。

廖委員國棟：所以你們只負責後段的審議，前面的你們不會參與？

林主任委員祖嘉：目前還沒有參與。

廖委員國棟：在你的整體思維當中，你認為有無需要興建東部快速道路？

林主任委員祖嘉：相較下來花東建設落後很多，所以這條公路應該是有需要的。

廖委員國棟：我希望聽到你親口說出這是有需要的，據了解，現在蘇花替或是蘇花高似乎碰到了瓶頸，沒有辦法繼續往前推動，所以就東部而言，台東、花蓮兩縣非常需要形成一個一日生活圈，而快速道路最重要扮演的功能，就是一日生活圈或是一小時生活圈，主委去過台東、花蓮嗎？

林主任委員祖嘉：有。

廖委員國棟：走省道嗎？

林主任委員祖嘉：有，過年才去花蓮住了幾天。

廖委員國棟：是走海岸線還是縱谷線？

林主任委員祖嘉：都有，視情況而定。

廖委員國棟：所以你非常熟悉那段路？

林主任委員祖嘉：稍微熟悉。

廖委員國棟：很多路段是需要截彎取直的，尤其我們最大的痛苦，就是整個東部地區，只有花蓮有一個慈濟醫學中心，當台東有人發生緊急情況需要轉院到花蓮，有時可能在送去醫院的路上生命就結束了，所以很多民眾一直在埋怨政府，這麼短短的一段路程，居然籌不出錢，甚至還說這是錢坑，請問何謂錢坑法案？

林主任委員祖嘉：我想錢坑法案指的是丟了很多錢進去，但效果並不怎麼樣，可是看起來這條公路真的是滿有需要的，不應該是個錢坑法案。

廖委員國棟：從國家建設發展最高主管機關的主委口中說出這些話，讓我略為安慰，的確，這條路真的非常需要，當很多委員說這是錢坑法案時，就讓我想不通為何是錢坑法案呢？台灣的交通建設中，西線已經做了 12 條東西向快速道路，而且已經讓我眼花撩亂了，光是大台北地區的快速道路，就常常讓我走到迷路，但是台東、花蓮就只有那一條路，連蓋個快速道路都被說成是錢坑法案，這對東部民眾來說，真的是非常不公平，所以在你們整體的規劃中，有沒有包括這條快速道路？

林主任委員祖嘉：現在這部分交通部還在做可行性評估，俟評估結果出來後我們再來處理，就我個人而言，這條道路是很需要的，其實張院長上台後，對於區域平衡就很重視，也一直跟我們說，想要去花東看一看，目前是安排星期三會到台東、花蓮走一圈，如果委員有時間的話，我們可以一起去看一下，另外，如果委員有很多想法，我們也可以做更深度的溝通，的確，花東是需要更多的建設，這部分我們絕對支持。

廖委員國棟：是你們安排的行程，還是行政院安排的行程？

林主任委員祖嘉：院裡安排的，但我會陪同，基本上，就是先到台東，然後再到花蓮，所以委員提的那段路星期三我們就會走過一遍，到時就可以親身感受一下當地情況了。

廖委員國棟：除了東部快速道路以外，過去馬總統曾允諾把花東之間的鐵路，不但要電氣化，同時要雙軌化，這項計畫原本就已經上路了，不曉得主委知道多少關於雙軌化的事情？

林主任委員祖嘉：細節部分本人請郭處長代為答復。

主席：請國發會國土區域離島發展處郭處長答復。

郭處長翦玉：主席、各位委員。有關花東雙軌化的部分，交通部目前先針對瓶頸路段進行雙軌化，後續則視實際交通運量狀況，繼續推動相關的計畫。

廖委員國棟：為何這麼多人一再訴求這個部分，就是因為一票難求，就已經電氣化了，結果還是一票難求，普悠瑪號這麼多班次，但還是一票難求。

林主任委員祖嘉：這還是因為系統的關係，他們現針對整個系統進行修改，俟修改後班次就可以增加，希望儘量可以紓緩一票難求的狀況，總之，我們非常了解花東民眾的訴求。

廖委員國棟：還有一個你們可能不會懂，之前採購普悠瑪號，就是要行駛北東線，結果現在也行駛西線，跟高鐵搶客人，難怪東部的班次就跟著減少，原來好的服務也被西線給稀釋了，後來改派太魯閣號來東部，但太魯閣號和普悠瑪號的差距就很大了，大家想搭乘的是有服務水平的普悠瑪號，現在則通通都跑到高雄去了。

林主任委員祖嘉：現在台鐵有一個很大的購車計畫案，若案子能夠早點通過的話，屆時就會有比較多的經費來購買更多的車廂，以增加台北至花東的運能。

廖委員國棟：我知道他們有購買車廂的計畫，我不希望政府老是漠視東部的需求，尤其是生活上的改善，本席認為行的改善是首要的，因為人的流動、農產品的移動、觀光的移動都需要好的交通建設，所以你們要全面看待，不要只看到西部，偏漏了東部。

林主任委員祖嘉：謝謝。

主席：請高委員志鵬質詢。

高委員志鵬：主席、各位列席官員、各位同仁。去年主計處公布 2014 年各縣市平均每人每月的消費支出，其中台北市平均每人每月 27,004 元；2014 年 10 月，馬英九總統在美國接見美國僑界、學界聯誼會參訪團時，被問到台灣大學生現在的起薪只有 22K 時，他澄清早就不是這樣了，現在至少是 26K，這個新聞媒體都有報導。

主席：請國發會林主任委員答復。

林主任委員祖嘉：主席、各位委員。平均啦！

高委員志鵬：把這兩個數字兜在一起，姑且不論馬英九總統說的 26K 是真是假，即使大學生的起薪是 26K，如果住在台北市，以台北市平均每人每月要支出 27,004 元來看，一個月要借 1,000 元才有辦法繼續台北市生活下去，是不是這樣？

林主任委員祖嘉：是，台北市的生活費相對高一點，年輕大學生畢業生的薪資稍微低一點。

高委員志鵬：是否要立個牌子，禁止年輕人進入台北市？對日益嚴重的青年貧窮問題，國發會有沒有什麼方案，叫他們不要來台北市，還是……

林主任委員祖嘉：絕對不是，重點是想辦法協助青年就業、提振青年的薪資，如果產業有多一點發展、有更好的就業機會，才有機會提高年輕人的薪水。

高委員志鵬：主計處說 2015 年每人每月薪資超過 48K，創歷年來新高，事實上，實質薪資水準和 1998 年差不多，換句話說，實質薪資倒退了 17 年，你們老是賣弄一些數據，卻不講實際物價和其他數據，結果實質薪資所得倒退，由此可見，講那些根本沒有用。之前大家一再表示油電不能雙漲，油電雙漲後，現在恐怕會進入食物大通膨時代，目前汽油採取浮動價格，這次漲 5 角

，下次可能跌 7 毛，價格是浮動的，但小吃店的麵由 25 元漲到 35 元以後，有可能調回來嗎？不可能嘛！1 個麵包由 10 元漲到 12 元，有可能因為國際石油價格下跌而調回原來的 10 元嗎？不可能嘛！上去就回不來了嘛！我們擔心食物大通膨時代會造成其他消費停頓，主委，你知道吧？

林主任委員祖嘉：我知道，去年整體物價水準是負 0.3，躉售物價還是下降，但是你剛才所提幾個關鍵食品的核心物價是上升的。

高委員志鵬：從 2011 年到現在，台灣的食物價格漲了 12%，高於衣著、居住價格，這只是其中一項而已，如果造成連鎖反應，問題就很可怕，從 2003 年開始，食物價格漲了 4.2 成，等於 1 個 50 元便當漲到 70 元，根據一些研究報導，一旦食品價格上漲，8.5 成消費者會縮減日用品及其他產品的採購，所以這是會造成連鎖反應的，消費者會把錢都花在吃的上面，甚至吃少一點，吃差一點，先不管它會不會連帶影響餐飲業，它甚至還會影響其他日用品的採購，因為民以食為天，如果物價無法控制，將來若造成改買其他劣質食品而影響身體健康的情形，即便數據再漂亮，也會變成富裕的貧窮社會，主委知道這個問題的嚴重性嗎？1960 年代，美國對貧窮線的定義是，花在購買食物的支出超過所得的三分之一就位於貧窮線以下，現在台灣的平均月薪是 38,617 元，如果每個月吃的花費達到 12,872 元，每個人就都在貧窮線以下，傳出去會被笑死的，過去台灣是錢淹腳目，現在是「人兩腳，錢四腳」，根本跟不上。

林主任委員祖嘉：關鍵還是薪資問題，一定要把薪資提高，因為吃的東西不太可能省，要吃多少就吃多少，所以重點還是想辦法把薪資和所得提升，這才是關鍵。

高委員志鵬：要把薪資提高，請問你們做了什麼？道德說服老闆要有良心嗎？

林主任委員祖嘉：在協助青年就業方面，我們確實做了一些事情，促進青年就業方案就是協助他們進行職涯探索、職場體驗、多元就業等等，從 103 年到 105 年，每年約協助 5 萬個青年就業。

高委員志鵬：這些聽起來都沒有什麼感覺，國發會最近公布 1 月份景氣燈號，已經連續第 8 個藍燈，快要直逼金融海嘯時期的 9 個藍燈了，再 1 個就平紀錄，再 2 個就創紀錄了，世界機構認為今年應該會從谷底反彈，唯一的 2 隻黑天鵝，其中一個就是中國的因素，馬英九一味傾中，把所有雞蛋放在中國，結果被紅色供應鏈的競爭整個拖累了，現階段不管是國發會還是主計總處公布的指數，都是一片長黑，讓大家非常擔心，現在已進入看守內閣時期，不能指望你們做什麼，但你們是否可以先做一些調整，像張院長講的，把所有法規盤點一遍，以爭取加入 TPP。

林主任委員祖嘉：這個一直有在做。

高委員志鵬：請你們盤點一遍，將過度傾中的因素做一些調整，蔡英文主席提出南向政策，要產業往東南亞國家發展，以分散市場、分散風險，主委，你覺得這樣的做法是否適當？

林主任委員祖嘉：新南向政策就是市場分散，大方向當然沒有問題。

高委員志鵬：沒有問題，你也支持、贊成？

林主任委員祖嘉：對，就整個市場的分散而言，我們一直希望這樣，加入 TPP 或 RCEP，這些都應該要做。

高委員志鵬：加入 TPP 或 RCEP 所需的法規盤點，南向政策需要鬆綁的法規，可否請你們一併盤點？

林主任委員祖嘉：有。

高委員志鵬：我不指望你們現在開放，雖然你剛才表示贊成，但是之前你們並沒有做。

林主任委員祖嘉：我們已經全面盤點過，而且已責成相關單位進行法規調和及相關法規的鬆綁，現在都持續在做。這會是 520 交接時很重要的一項，我們會讓新政府知道我們目前做到哪裡。

高委員志鵬：交接的時候就會有一份需要盤點、需要法規鬆綁的清單？

林主任委員祖嘉：對，未來還需要做一些什麼事情。

高委員志鵬：一上任就可以上手？

林主任委員祖嘉：是，我們希望這樣。

高委員志鵬：保證做得到？

林主任委員祖嘉：對，一定可以。

高委員志鵬：我就相信你的保證，至少請你們把法規盤點的部分提出來。

林主任委員祖嘉：會，這個一定會列入交接。

高委員志鵬：好，謝謝。

主席：請許委員毓仁質詢。

許委員毓仁：主席、各位列席官員、各位同仁。主委，國發會的定位是什麼？

主席：請國發會林主任委員答復。

林主任委員祖嘉：主席、各位委員。最重要的是做整個國家發展的規劃和計畫，所以我們有 4 年國家發展計畫，後面還有管考的部分，我們希望對國家發展做全盤的規劃和推動。

許委員毓仁：以國發會的定位，應不應該站在國家的制高點上去規劃或擘劃未來國家可能發展的方向？

林主任委員祖嘉：對，這是我們應該做的事情。

許委員毓仁：你知道韓國現在的設計為什麼那麼強嗎？在三星及其他大企業帶動下，韓國的設計突然變成亞洲甚至全世界的顯學？

林主任委員祖嘉：韓國企業 R&D 的投入非常多。

許委員毓仁：15 年前，韓國的國家政策決定以設計立國，所以總統、國家創新發展委員會（類似台灣的國發會）決定每一年要送 3,000 至 5,000 個南韓學生到國外念設計相關科系，而且要求他們畢業以後留在國外 3 到 5 年，再回韓國創業或進入韓國企業服務，所以在那 15 年之間，韓國有全世界最新、最前端的技術。每個國家都有未來的願景，美國有 2050，挪威有 2060，北歐的丹麥有 2045，為何國發會的計畫只做 4 年？

林主任委員祖嘉：以前我們有年度計畫、4 年計畫及 10 年計畫，馬總統上任以後有黃金 10 年的規劃，其實我們有比較長的計畫。

許委員毓仁：本席建議你們把 4 年計畫當做實施的辦法，但是國發會需要有願景，如果一個站在台灣制高點的智庫、具有重要戰略意義的政府單位沒有長期的願景，只做 4 年計畫，請問你們有預估 4 年後國內人口的變化，以及台灣科技未來的變化嗎？這兩天最熱門的新聞是 Google 的 AlphaGo 打敗人類的棋王，這件事情 4 年前你看得到嗎？我要問的是，國發會這麼重要的組織，

有沒有辦法帶領台灣走向創新？你們做的東西如果非常短淺，請問 4 年是選舉考量嗎？

林主任委員祖嘉：從 1952 年開始，一直都是 4 年計畫。

許委員毓仁：我建議國發會在 4 年計畫以外，再做未來願景，你同意嗎？

林主任委員祖嘉：馬總統上任時提出黃金 10 年計畫，其實是有長期的願景，我們一直都有做，4 年計畫只是配合政府 4 年一任的任期，現在我們正在研擬下面 4 年的國家發展計畫。

許委員毓仁：主委，你的任期只剩六十幾天，以新創事業的 community，本席非常肯定國發會的作為，詹處長及前任的管主委都做得非常好，我希望未來的六十幾天你們專注兩件事情，一是新創法規的鬆綁，我希望這個部分能好好加強，至少在 520 卸任之前好好整理一次，做好最適合新創產業、最方便新創產業募資與增資、在台灣創業最好的環境及法規的鬆綁。另外，本席強烈建議未來的 4 年願景能把台灣的人才政策、未來如何以科技立國的策略放進去。牛津大學的報告指出，2025 年台灣會成為全世界人才最匱乏的國家，國發會應該了解這個報告，主委，把人才政策納進去，應該沒有問題吧？

林主任委員祖嘉：對，我們一直在推育才、留才、攬才工作，人才部分絕對非常重要，尤其是科技人才，我們一定會努力想辦法吸引更多的外籍白領進來。

許委員毓仁：蔡英文總統當選人前陣子拜會新竹科學園區大老時提出成立主權基金、類主權基金的構思，對此，國發會如何判斷？目前全世界有兩種主權基金，韓國、中國這麼專制的國家可以用國家的主權基金在全世界操作，瑞典、挪威等高度民主化國家的主權基金透過先進國會的監督，完全透明化，實行的效率也非常好，請問主委對主權基金或類主權基金的看法如何？

林主任委員祖嘉：我們現在已經有國發基金在做類似的事情，如果要變成主權基金或類主權基金，要看它的策略、目標、規模如何，原則上，我們覺得這對提振投資是有幫助的，所以我們是支持的，可是重點還是它的策略、目標及規模的大小，我想這個很關鍵。

許委員毓仁：你覺得策略、目標及規模大小應該如何辦理？

林主任委員祖嘉：成立國發基金最重要的目的是帶領產業發展，再來就牽扯到規模的問題……

許委員毓仁：有什麼事情是現在國發基金做不到而需要主權基金或類主權基金才做得到的？

林主任委員祖嘉：其實大部分事情國發基金都做得得到，除非他們要做更大的規模，舉例而言，現在國發基金的規模大概 3,000 億，但是鴻海去併購夏普就花掉 7,000 億日幣，大概是二千多億台幣，如果這樣，一個案子可能就會把國發基金吃完，所以主權基金要做的話，可能要考慮它的規模大小，如果規模很大，資金怎麼來、怎麼用、要給誰用，這些細節問題可能都要仔細考慮過以後再推動比較好。

許委員毓仁：國發會在台灣推動新創上占有非常重要的角色和地位，我們也非常殷切期盼這樣的單位可以真正發揮領頭羊跟帶頭的功用。我用南韓的例子跟您分享，如果國發會有這樣的企圖心，你們應該用台灣未來整體發展還有我們在全世界的戰略位置做思考。事實上台灣今天的問題不是我們單一的問題，而是全世界連動的問題，所以國發會要把定位拉高，把遠光放遠。我們非常期待你們。

林主任委員祖嘉：謝謝委員指教。

主席：請賴委員瑞隆質詢。

賴委員瑞隆：主席、各位列席官員、各位同仁。我剛剛有聽到林主委提到四年的相關計畫，可不可以請教您，國發會對高雄目前的產業計畫有什麼樣的想法？

主席：請國發會林主任委員答復。

林主任委員祖嘉：主席、各位委員。你是說高雄的……

賴委員瑞隆：針對高雄未來產業發展方向的相關計畫。

林主任委員祖嘉：我們沒有特別針對某個城市的發展進行特殊的規劃。

賴委員瑞隆：高雄在未來的產業發展方向上有沒有什麼是比較適合的？

林主任委員祖嘉：高雄在傳統上是以石化或鋼鐵為主，這些對當地的發展帶來很多負面的效果。假如未來可以從綠能或觀光等污染性比較低的產業發展的話，長遠來說對高雄的幫助可能會更大。

賴委員瑞隆：謝謝。主委有聽過高雄目前有一個亞洲新灣區計畫嗎？它涉及高雄港周邊的發展。看來主委不清楚，我希望你能夠多花一點時間瞭解，因為這是高雄市政府全力推展的項目。在南台灣，大家對這部分都是耳熟能詳，但是國發會顯然並沒有那麼瞭解。這個計畫是把高雄港區周邊的一些土地重新更新，讓過去的工業用地在未來轉型，走向商業及休閒相關的產業。那裡有 500 公頃。

林主任委員祖嘉：您講的是高雄展覽館及圖書館等……

賴委員瑞隆：對，都在裡面。

林主任委員祖嘉：那幾個地方我都去過了。

賴委員瑞隆：我希望主委跟國發會能夠花更多力氣，因為高雄的產業轉型是很重要的一環，我們不可能只靠高污染跟高勞力的工作。這一塊請主委再多花一點時間去瞭解。剛剛主委有提到觀光跟休閒產業，您知道高雄的海洋產業其實相當具有潛力跟競爭力嗎？

林主任委員祖嘉：是的，如果國防工業要發展海洋相關產業的話……

賴委員瑞隆：船舶及鋼鐵等都很強。

林主任委員祖嘉：遊艇也做得非常好。

賴委員瑞隆：遊艇展剛結束您知道嗎？

林主任委員祖嘉：對，剛結束。

賴委員瑞隆：在兩年多前辦第一屆的時候四天成交十億，後來成交六十幾億，這次又有增加。事實上台灣已經是全世界第四大的遊艇製造國。其次，高雄小港的空污問題嚴重，產業也亟需轉型，而且有些事情國發會其實可以做。高雄捷運目前是到 R3 小港站，R2 跟 R1 是在鳳鼻頭跟主席的選區林園這邊。未來不管是基於環境正義或是降低移動污染源的考量，國發會都應該儘速研議，讓政府合作將捷運延伸到鳳鼻頭及林園。鳳鼻頭之後還有一個重點在於您剛剛提到的觀光休閒，為此我們應該善用海洋產業的優勢。我有從你們的報告看到小琉球被列入觀光計畫裡。大家都知道東港可以到小琉球，但是在旺季的時候往往要等兩、三個小時才能夠搭上船，但是其實從鳳鼻頭到小琉球的距離是差不多的。國家從他的高度應該協助地方政府延伸捷運到鳳鼻

頭，甚至從鳳鼻頭延伸藍色公路，藉此促進小港鳳鼻頭跟小琉球的觀光發展。不知道主委的看法如何？

林主任委員祖嘉：後面這一條線很重要，我們也已經跟高雄市政府討論過好幾次；我們希望高雄市政府趕快提出整個方案，讓未來藍色經濟的發展可以變成……

賴委員瑞隆：可不可以請國發會大力支持延伸？它最大的優勢是讓國外的客人來到小港機場坐捷運就可以到鳳鼻頭，或是北部的客人搭高鐵再坐捷運就可以進入鳳鼻頭及小琉球。這能夠讓環保及觀光產業發展，同時也讓小港不要只有重工業；它其實有更多發展觀光休閒產業的環境。可以請主委支持捷運延伸到鳳鼻頭，然後從鳳鼻頭開藍色公路嗎？

林主任委員祖嘉：這幾個案子其實都很重要，但是在作業上都應該由地方政府先提出來，所以我覺得……

賴委員瑞隆：我們會協調地方政府提出，但是到了國發會的時候可不可以請主委進一步支持我們？

林主任委員祖嘉：只要這種需求夠的話我們一定會支持。

賴委員瑞隆：所以主委是支持的嗎？

林主任委員祖嘉：對。

賴委員瑞隆：謝謝主委。海洋產業是高雄的強項。海洋科技中心是科技部下面的中心裡唯一一個落腳在高雄的，其他的都在中北部，這顯示高雄海洋產業是有競爭力的。現在的院長當時擔任科技部長的時候提出這個案子，那個時候我也在高雄市政府海洋局服務；我們那時一起爭取了 20 億的計畫，也爭取到陳菊市長支持，讓七賢國中跟中央合作進行建置。七賢國中那裡是很有價值的一塊地，在愛河旁邊而已。大家都支持了，可是後來科技部送上來國發會的時候案子被擋住了，它涉及將近 9 億的經費。

林主任委員祖嘉：沒有，行政院已經核定這個案子了。

賴委員瑞隆：20 億的部分是支持的嗎？我知道 9 億的經費有被退回。

林主任委員祖嘉：總經費是 59 億，至於公共建設投入的部分現在是 15 億。

賴委員瑞隆：原先科技部提到的是 20 億。

林主任委員祖嘉：這是後來協調後的結果。行政院核定的金額是 15 億。

賴委員瑞隆：請主委再回去瞭解一下，並大力支持高雄的海洋產業。

林主任委員祖嘉：是。

賴委員瑞隆：產業轉型不是用說的而已，如果沒有政策上及預算上的支持的話將會遙遙無期。高雄的 817 氣爆大家都很瞭解，不過石化城市的問題，只有在高雄的人感受才會特別深刻。氣爆的地點是在我的選區內，當地的中林路下面有十七條管線，結果路一坍方之後，到現在為止半年過去了都還沒有辦法完全恢復通車；路會修這麼久就是因為下面有十七條管線。這是工業城市的宿命，但是我們要去改變它，因此一定要不斷推出新興產業帶動轉型，不然這邊的發展怎麼辦？作為中央政府的大腦或龍頭的角色，國發會應該花更多力氣協助高雄進行城市轉型。主委支持嗎？

林主任委員祖嘉：我們一定會支持。

**賴委員瑞隆：**我的選區在前鎮及小港，小港機場也在其中。我剛剛有提到小港的空氣不好，當臺北的 PM2.5 是還可以的狀況——十幾或二十幾時，小港往往是六、七十，有時候甚至到八十幾，常常是紫爆；一、二月大概有 2/3 的天數是空氣不良的狀態；如果照環保署的標準出門大概都要戴口罩。小港機場約有 244 公頃，而且它是在市區中的機場，每次只要有飛機經過就有噪音及安全的問題。我希望國發會提早研議，評估未來小港機場像關西機場或是赤鱗角機場往海上遷移，或是往陸上遷移，這個我們都可以討論。將來遷移之後，我們希望這裡有一半可以作為小港綠地的空間，其他一半則作為商業區發展，讓小港改頭換面，使當地有不同的產業方向跟發展。不知道主委的看法如何？

**林主任委員祖嘉：**現在交通部在進行可行性研究，先看看未來的情況怎麼樣，只是目前看起來好像並沒有直接的需求表示要換。

**賴委員瑞隆：**就像桃園機場可以蓋到第三、第四航廈，拖個十幾年都還在等待，中央在小港機場的政策上也可以考量到帶動觀光及商業，而且必須更多從南部的角度思考。高雄到臺北假如是搭高鐵的話只有一個半小時，那並不是很遠的距離，因此在國家的產業布局跟思考方向上不應該全部集中在臺北，應該思考往高雄集中。小港機場確實還有一些空間，所以產業要往那個方向走，並思考它未來的可能性。事實上小港的居民每天還是必須忍受飛機從上面飛過去的狀況，雖然會有相關的補償費，但是那不是長遠的方法；如果又有像上次復興航空般偏差的狀況發生，恐怕又會造成許多傷亡。政府應該走在前面，一方面協助將臺北過於集中的部分往南部移動，另一方面也讓小港機場能有新的思考。大腦要走在前面，假如大腦沒有走在前面，那麼交通部就不會往前走。請主委多多思考。

**林主任委員祖嘉：**我們後續會仔細地針對這一塊……

**賴委員瑞隆：**我們會再持續追蹤。

**林主任委員祖嘉：**好。

**賴委員瑞隆：**謝謝主委。

**林主任委員祖嘉：**謝謝。

**主席：**現在休息，下午 1 時 30 分繼續開會。

休息

繼續開會

**主席：**現在繼續開會，請蕭委員美琴質詢。

**蕭委員美琴：**主席、各位列席官員、各位同仁。林主委，你的任期大概只有幾個月，就國發會是國家整體方向和政策的整合機構而言，要真能發揮新的目標和方向並不容易，所以我就針對一些長期以來持續進行的工作來向主委請教。

首先，針對國內各界對加入 TPP 和區域經濟整合的期待，我之前也請教過院長和經濟部等相關單位有關 TPP 本文出來之後，法規落差的清單整理的問題。其中國發會有關的部分，我想特別請問主委國際人才流動可能會涉及的相關法規。你們整理出這些清單之後，是否發現國內法有需要去做國際接軌之處？本席問的是和 TPP 本文接軌的部分。

主席：請國發會林主任委員答復。

林主任委員祖嘉：主席、各位委員。專業人士的部分還在做檢視，這可能要到院長那邊再去討論，現在還沒有……

蕭委員美琴：這部分你們不是已經檢視很久了嗎？我記得從管主委的時候就開始在做檢視了。TPP 的本文去年底就出來了，而且各國在討論和談判的過程當中，就已經有很多訊息可以參考。

林主任委員祖嘉：他們的條文去年 11 月才出來，現在我們正在針對那些條文，看有哪些是我們需要配合的。

蕭委員美琴：主委，那天院長跟我說，這個月的月底就會公布清單；如果月底就要公布，而你們對於自己主管的業務是否有涉及此一清單的項目都還不清楚的話，我實在有點擔心。

林主任委員祖嘉：關於人員往來這一塊，在我們國發會負責的範圍裡面，並沒有需要修改的部分。

蕭委員美琴：並沒有需要修改的地方？

林主任委員祖嘉：對，我們只有幾項，譬如法規調和的部分要修改，其他部分並沒有牽扯到國發會本身。

蕭委員美琴：包括人力的流動、跨境的服務等等，和國內法之間都沒有落差？

林主任委員祖嘉：我們還在檢視，但這並沒有牽涉到國發會本身。

蕭委員美琴：那我再請問，現在國際電子商務開始發達，包括從募資到成立公司，甚至跨國網域在虛擬空間所存在的公司，以及 service 的 provision 等等，都出現各種新的型態。在這種情形之下，你們有沒有考慮國內產業或相關法規未來要如何調整和因應？譬如最近外國有新發明一些完全是 service provider 的 APP，要設計網路可以 contract 它；有什麼資訊需要翻譯，不需要找我們國內的翻譯公司，可以直接在網路上找其他國家的相關人力來 provide 這樣的服務。而這可能會涉及相關營業交易的稅則問題，以及人力本身的所得計算模式和營運型態，可能也會涉及消費的爭議以及使用者的權益保障等問題。這是服務業一個新型態的流通和物流模式，請問你們有對此進行結構性的法規準備或論述嗎？

林主任委員祖嘉：跟委員報告，現在很多新的型態都在非常快速地興起，特別是虛擬世界的法規調和，目前是由行政院蔡玉玲政務委員負責這一塊，比方閉鎖型的公司、有限合夥法，還有群眾募資，像 Uber 等等，新的東西出來以後，需要研擬新的相關法律，……

蕭委員美琴：主委也很清楚，國內的法律和這些新型態服務的提供過程其實落差非常、非常大。

林主任委員祖嘉：對，落差非常大。

蕭委員美琴：而且我們所熟悉的幾個主要的經濟方面的 partner 事實上也已經做了相關的調整。

林主任委員祖嘉：是的，我們現在能夠做的，像有限合夥法和 crowdfunding，可以做的我們都在做，至於像 Uber 這些，我們其實還在做很多的討論，因為還要跟業者……

蕭委員美琴：我覺得這很重要，因為它涉及你們一直在講的創新產業，尤其是青創的領域，如果我們的法規沒有做通盤性、原則性的處理，只是針對每一項新開發的技術或創新再去做調整，恐怕是緩不濟急。

林主任委員祖嘉：對，所以蔡政委專門針對這些議題舉辦了很多次的討論會和公聽會，如果可以的

話，我們就會開始推相關的法案；我們都有在進行。

蕭委員美琴：可是我還是要講，如果你們是針對一個、一個的議題去研擬相關法規，真的會來不及，因為這樣趕不上世界變化的速度，所以才需要去做整合型、通案型的檢視！

林主任委員祖嘉：因為樣態非常多，很多東西剛出來，要怎麼處理其實很難。我覺得……

蕭委員美琴：我也知道很難，所以才要請教你。國發會是政策整合的機構，未來我們需要走在世界前面，而不是要落後它好幾年，如果我們一直跟不上的話，就會在很多新的產業遺失發展的機會。

林主任委員祖嘉：我覺得基本上很重要是政府各部門的心態要更開放，像第三方支付，當時要改的時候，金管會就有很多意見，但是我們覺得這真的是一個很新的支付方式，應該要趕快讓它……

蕭委員美琴：所以你是覺得相關部會有的特別保守，你比較不以為然？

林主任委員祖嘉：像我們在講的虛擬貨幣、網路貨幣也是一樣，很多東西大家的心態都要更開放一點，接受網路世界的這種東西。

蕭委員美琴：目前看起來就是討論半天也沒有什麼樣的新作為，都是還在討論、還在整理？

林主任委員祖嘉：我剛剛講的，像群眾募資大概就沒有問題，大家都可以接受；有限合夥法和閉鎖型公司也都 OK，但是像 Uber 這些，可能還有一段……

蕭委員美琴：未來除了像 Uber 這種交通服務的提供，可能還會有更多、更多；現在想得到的服務，未來可能都可以直接在國際上找到最有效、最廉價的服務提供者，所以這個機制要如何建置，事實上也需要一些通盤和專案考量。

林主任委員祖嘉：對，我覺得這是有必要的。

蕭委員美琴：回過頭來，我要請問你們業務當中和東部地區比較有關的花東基金的問題。我雖然不是經濟委員會的成員，可是我多年來提了很多相關的案子，其中一個很重要的原則和方向是資訊的公開和透明。可是我今天再次檢視國發會的相關訊息，不管是基金管理委員會成員名單的 update 或開會紀錄，包括與兩個縣市政府相關的提案內容和具體建議，為什麼這個案可以通過、那個案不能通過，結果發現這些資訊事實上都還是非常不足的。

林主任委員祖嘉：其實我們有儘可能把相關資訊公布在……

蕭委員美琴：你說「儘可能」，那我就舉個例：到目前為止，基金管理委員會呈現在網路上的只到第 2 次會議，也就是 102 年度的會議，事實上那後面還有很多訊息是我希望每一個公民都有權利瞭解和上網認識的。畢竟在現在政府資訊公開的基本原則前提之下，對於整個花東地區，尤其是花東基金的執行率為什麼這麼低？為什麼有些案子可以過？有些不能過？大家的意見在哪裡？管理委員會扮演的角色是什麼？它是如何在審查的？這些資訊是不是能儘快公開？

林主任委員祖嘉：可以。

蕭委員美琴：多久的時間內可以公開上網？

林主任委員祖嘉：給我們兩個禮拜的時間好不好？

蕭委員美琴：謝謝。主委，這個案子我已經提很多次了，過去一、兩年，我不斷地重申資訊公開原

則，因為大家對花東發展基金的期待都非常高，但是期待和實際所呈現的有非常大的落差，我想所有的公民都期待來檢視這個落差到底是發生在什麼地方。

林主任委員祖嘉：有關花東基金的執行率，我們後續一定會努力，希望可以讓它發揮更大的效益。

蕭委員美琴：在這當中，社會的溝通是非常關鍵的，我相信你們都能 appreciate 這個社會溝通的重要性，也期待相關資訊的公開能確實符合社會的期待。謝謝。

林主任委員祖嘉：謝謝委員。

主席：請蔣委員萬安質詢。（不在場）蔣委員不在場。

請徐委員榛蔚質詢。

徐委員榛蔚：主席、各位列席官員、各位同仁。主委才剛接任，可能不太清楚。國發會掌管國家未來的發展方向，是非常、非常重要的單位，我想請問一下，有關目前的區域發展，主委知道東、西的區域發展有非常、非常嚴重的失衡嗎？

主席：請國發會林主任委員答復。

林主任委員祖嘉：主席、各位委員。是的，我們覺得東部的建設相對少了很多。

徐委員榛蔚：我們在交通、醫療和教育的部分真的少了非常、非常多，林主委非常、非常地重視，也非常地瞭解。

公共建設計畫長期以來資源分配不均造成很大的差異性，根據本席今天提供的資料，95 至 103 年度的整個資源分配當中，西部總計占 39.75%，東部地區有多少？

林主任委員祖嘉：只有 4.8%。

徐委員榛蔚：對於這樣的數字，主委會不會覺得國發會對東部的部分要加油一下？

林主任委員祖嘉：對，我想我們應該要努力，尤其是花東基金這一塊，我們一定要提高它的執行率。

徐委員榛蔚：全台灣 1 兆 4,000 億元當中，花東只占了 684 億元，真的是很少。如果我們再把範圍縮小一點，請問我們花蓮縣大概占了多少？

林主任委員祖嘉：104 年是 191 億。

徐委員榛蔚：我們把範圍縮小一點的話，花蓮縣公共建設的資源只有 0.34%，真的非常少。政府為了照顧花東，比照離島建設條例成立了花東基金，請問主委知道花東基金現在的執行成效大概如何嗎？

林主任委員祖嘉：3 年多以來大概撥了九十幾億元，申請的大概是十幾、二十億元，真正執行的大概十億元左右而已，所以執行率是比較偏低的。

徐委員榛蔚：花東基金從 101 年開始執行，現在是 105 年，決算是到 104 年度。10 年 400 億元，一年大約是 40 億元，如果以執行到 104 年，總共 4 年來計算的話，應該要有 160 億元才對，可是其執行狀況以 103 年度來看，花東基金只給花蓮縣 4,439 萬元，104 年則給了 1 億 9,000 萬元。請問主委覺得這樣的執行率怎麼樣？

林主任委員祖嘉：當然是相對偏低，這是我們還需要努力的。

徐委員榛蔚：如果還要努力的話，是不是政策上或執行上有點困難或有點問題？我們是不是要想一

下執行面到底出了什麼問題？

剛才本席在財委會也請審計長多審一審、多計一計、多算一算，看看問題到底出在哪裡；為什麼花東基金的執行率會這麼、這麼、這麼地低？

**林主任委員祖嘉：**我跟委員報告一下，因為在協助花東地區的時候，花東基金是出 75%，地方政府要出 10%，相關的主管部門出 15%，所以相關方案提出來之後牽涉到三個部門。我建議以後如果有方案提出的話，應該要三個部門先來討論一下，看未來要如何執行，這樣這個案子會比較容易通過。其實我們……

**徐委員榛蔚：**對不起，我要打斷主委的話，因為詢答時間不是很長。

其實花蓮縣政府和臺東縣政府都送了非常、非常棒的計畫到各部會權責機關去做簡報，這些報告非常完美，權責機關也覺得報告做得非常棒，對於刺激地方經濟產業、發展地方繁榮非常、非常好，全部都贊成，但是一講到他們必須撥出 15%的配合款，如果是 1 億元的工程，它的 15%是多少？

**林主任委員祖嘉：**1,500 萬元。

**徐委員榛蔚：**這時所有的權責機關就不願意了，因為他們沒有這個預算；如果要把這個錢撥出來，他們就必須去挪移經費來挹注。權責機關也覺得我們的報告寫得這麼好，他們真的應該支持，可是撥這 15%就如同在割他們的肉。所以今天早上本席也在財政委員會跟主計長表示，中央政府是不是可以直接把這 15%編到各權責機關去？對此，我們真的要請主委去做跨部會的協調和溝通，因為國發會是花東基金的主管機關。

**林主任委員祖嘉：**其實我們一直有跟各部會講，請他們事先就把跟花東基金有關的經費編到公務預算裡面去，到時候就可以直接拿出來用。這是一個方式。另外一個就是我剛剛講的，各縣市政府把案子提出來之後，國發會當然希望能有更大的力量去協助，所以院長有交代我們，國發會裡面應該要有類似計畫顧問的功能，當地方政府提出計畫的時候，我們應該主動進去協調。也就是說，除了地方政府，我們還應該主動去協調主管部門，讓這個計畫可以更順利地通過；這是我們未來要做的。

**徐委員榛蔚：**要如何讓相關計畫更容易施行？花東基金是比照離島建設條例成立的，但離島建設條例是百分之百 support，並不需要任何權責機關的配合款。既然地方政府願意配合 10%的部分，那麼 90%是不是就由花東基金撥付；如此一來不會為難主計單位，也讓這個方案執行得更加順暢？

**林主任委員祖嘉：**現在即使是使用離島基金也需要由主管機關負擔 15%。我們希望主管機關能夠配合出 15%，最主要是希望他們在審查計畫的時候，可以基於他們的專業更仔細地進行審查。所以這一塊……

**徐委員榛蔚：**您講到離島條例，這個部分本席有稍微查一下，原來第一期到第三期的時候他的分擔比例是沒有的，全額由基金負擔，但是因為他的申請已經超過了，所以在第四期的 104 年到 107 年，比例才變成 75%、15%及地方政府的 10%。之前離島條例執行的比率那麼高，為什麼花東基金卻處處卡關；處處為難，讓本基金的執行率不到 10%？在世界上即便是落後地區的國家，如

果公務人員在執行任何預算時的執行率低於 10%，是不是都要受到全民檢驗？是不是應該受審計部檢驗？

林主任委員祖嘉：這一塊我們未來一定會更努力推動。其實院長一直很關注這一塊，所以禮拜三的時候我們會陪院長到花蓮跟台東走一趟，看有哪些真正的需求，到時候我們希望可以提高花東基金的使用。

徐委員榛蔚：最後，本席要談花蓮的日出曙光大道，這部分我們希望能夠打造最好的地景，為此我們要鋪設 1,400 公尺的石材，可是這個案子中央退了 6 次。年後張院長有到實地去看，他非常認同也非常讚賞，交通部觀光局謝局長也支持。在這樣的情況下，主委是不是可以同意這個部分用花東基金給予支持？否則一直延宕下去真的不行。

林主任委員祖嘉：這個案子還在交通部審查，他們審查以後會送到國發會。我們覺得這個案子不錯，所以到時候一定會儘量支持。

徐委員榛蔚：謝謝。我再次重述，花東基金的執行率真的太低。是不是需要跨部會研究方案，如何讓這個基金的良方美意能夠真的照顧到花東兩縣？花東兩縣在公共建設長期不均勻下造成當地整體的落後，所以我們必須讓它急速提升，而花東基金就是要朝這個用法使用。

主席：請林委員俊憲質詢。

林委員俊憲：主席、各位列席官員、各位同仁。11 日的時候，教育部拒絕把電子遊戲競賽列為體育項目，林主委瞭解嗎？

主席：請國發會林主任委員答復。

林主任委員祖嘉：主席、各位委員。我不是很清楚這個情況。

林委員俊憲：你對這個產業瞭解嗎？國家發展委員會應該制定國家未來經濟發展相關的重要產業政策，而且有很多是需要跨部會協調整合意見的。你瞭解電子遊戲競賽產業嗎？

林主任委員祖嘉：這個產業我當然知道，可是教育部並沒有跟我們聯繫，所以我們其實不清楚教育部……

林委員俊憲：我要從這件事情開始起頭。教育部拒絕將電子遊戲競賽列為體育競賽的項目，也就是說，從事電子競賽的選手不是體育的運動員選手。美國允許全世界的電競選手以運動員簽證的方式進入美國，相較下台灣還是用傳統及狹隘的眼光思考。教育部的理由是電子遊戲競賽好像比較靜態，所以不算是運動項目，他們完全搞不清楚。電子遊戲競賽在國內 1 年的產值有多少，主委知道嗎？

林主任委員祖嘉：請委員指教。

林委員俊憲：在電子遊戲競賽領域，台灣目前於全世界的排名是前 10 名，而且它每年以倍速成長，非常驚人而且可怕。去年有一支隊伍—AHQ 代表台灣參加英雄聯盟（LOL）比賽，其比賽過程吸引好幾百萬人次上網觀看，完全不輸給任何一項運動對觀眾的吸引力。你知道電子遊戲競賽可以牽連帶動多少產業嗎？一個成功的電子遊戲從故事的腳本、拍攝、分鏡、美術、思考遊戲規則、音樂製作到程式設計等，可以製造很多相關的就業機會。本席所在的選區—大台南的各大專院校，跟電競有關的科系就超過 40 個，數量非常驚人，完全不輸給任何商業甚至電子科

系。很可惜，這些學習電競的年輕人對他們未來的出路有疑慮，因為國家對電競還是不知不覺，不曉得美國、日本、歐洲、韓國甚至馬來西亞都大力發展電競產業，難怪在國際經濟發展中節節落後，尤其在電競這個新興產業。我再告訴主委一件事，台灣的自有品牌如宏碁及華碩後來業績大幅提升要歸功於電競，因為他們的電腦經過特別開發，影像及處理速度等都適合電子遊戲競賽。也就是說，電子遊戲產業的蓬勃發展帶動了國內的電腦相關製造廠商。國發會不能完全對這個產業不瞭解、沒有研究、沒有看法。

林主任委員祖嘉：我完全同意委員的講法，其實電競產業是一個很重要的產業，而且潛力非常大。

林委員俊憲：可是剛才問你，你什麼都不曉得。幕僚有沒有給你看相關資料？

林主任委員祖嘉：我是說不知道教育部不把電競選手列為體育選手，這件事其實我們並不清楚。事後我們會與教育部協調，這畢竟是一個很重要的產業，也是值得發展的產業，對選手鼓勵也是一個正確的方向。

林委員俊憲：不只是選手，臺灣還發生了更不應該發生的事。電玩小子曾政承是世界電競冠軍，最後卻淪落為網咖店員，完全沒有出路。現在電競已經不單是躲在網咖裡打電腦遊戲，已經蛻變並發展為商機龐大的產業，我認為至少有三個相關部會牽扯在內，包括教育部、科技部、文化部，而這就是國發會的職責！換言之，必須跨部會協調、制訂出一個全新的產業，所以臺灣怎麼可以落後，甚至缺席呢？如果政府不重視，試問產業要怎麼發展？主委，未來有何新的想法與做法？

林主任委員祖嘉：會後我們會直接與教育部協調，以瞭解其想法，同時把我們的想法告訴他們。從產業角度來看，這是一個絕對值得鼓勵的產業！數位發展原本就是我們產業發展重要的一部分，是其中一環，所以我們會與教育部協調……

林委員俊憲：政府要帶頭引導、提倡，所以本席已正式提案，讓電競產業比照相關數位內容產業，如電視金鐘獎、電影金馬獎，由國家舉辦國家級的電玩製作頒獎典禮，以鼓勵遊戲公司、創作者用心投入。一套成功的電子遊戲是很精彩的，絕對有最佳遊戲首獎、最佳遊戲美術獎、最佳遊戲企劃獎、最佳遊戲劇情獎，所以真的可以從中挑出很好的東西來，也真的可以用國家的力量來鼓勵他們。我希望國發會不要再怠惰了，儘速讓步伐跟上來，好嗎？

林主任委員祖嘉：對於該案我們已經同意，也認為推動是應該的。

林委員俊憲：至於很多委員所關心的檔案問題，我知道國發會檔案局的硬體是全新的，據新聞稿指出，在前主委任內啟用的國家檔案庫房，不但符合環保節能、節能減碳，還號稱是最棒的國家級檔案庫房，是不是？

林主任委員祖嘉：是。

林委員俊憲：有 1,320 坪，可以容納三十多公里，60 座台北 101 大樓高的檔案，可以裝很多東西。

林主任委員祖嘉：目前我們有 17 公里，有兩百多萬筆的檔案。

林委員俊憲：已經裝超過一半了？

林主任委員祖嘉：有非常多……

林委員俊憲：因為可以裝 30 公里長，現在已經裝了 17 公里，過半了。

林主任委員祖嘉：268 萬筆檔案資料。

林委員俊憲：當中是否有 228 及白色恐怖檔案？

主席：請國發會檔案管理局陳局長說明。

陳局長旭琳：主席、各位委員。有，將近 400 公尺。

林委員俊憲：做何用？還是就放著？

陳局長旭琳：228 事件、美麗島事件……

林委員俊憲：白色恐怖時代？

陳局長旭琳：對，這些相關檔案目前已經典藏 412 公尺……

林委員俊憲：一般人可以調閱嗎？

陳局長旭琳：可以。

林委員俊憲：當事人可以調閱嗎？

林主任委員祖嘉：都可以。

陳局長旭琳：這些都已經納入國家檔案資訊網中……

林委員俊憲：可以調閱多少筆？去年被調閱多少次？一個月被調閱多少筆？我想一般人根本不知道。中研院 228 的資料有在這裡嗎？還是依舊放在中研院？

陳局長旭琳：中研院這部分沒有，我們所典藏的部分均已提供應用，並開放民眾使用。

林委員俊憲：日前發生憲兵違法搜索案，對於與該案相關的檔案，你們要儘速接洽，該屬於國家及全民的，要儘速拿回。

陳局長旭琳：我們有接洽。

林委員俊憲：事情發生迄今，媒體報導那麼大，也過那麼多天，東西在哪裡？難道國家的檔案庫房比不上王世堅家的倉庫嗎？為何不與王議員接洽？

林主任委員祖嘉：我們有聯繫。

林委員俊憲：趕快把東西拿回來並分類、歸檔，告訴我們那到底是什麼？憲兵到底在找什麼？以便對社會有所交代。如果把那些檔案拿回來分類、歸檔，不等於讓社會知道到底有何機密，有何迫切需要性嗎？最好在公開與大眾見證的狀況下把相關檔案拿回來，好不好？

陳局長旭琳：我們一直與他保持聯繫。

林委員俊憲：謝謝兩位。

主席：接下來登記質詢的莊委員瑞雄、黃委員昭順、蔡委員適應、鄭委員天財、陳委員怡潔、盧委員秀燕、劉委員權豪、賴委員士葆、吳委員志揚、簡委員東明、顏委員寬恒、李委員彥秀、陳委員歐珀、費委員鴻泰、江委員啟臣、羅委員明才、許委員淑華、李委員昆澤、黃委員秀芳、鄭委員運鵬、何委員欣純、高委員金素梅、周陳委員秀霞、林委員為洲、林委員德福、蔡委員培慧均不在場。

登記發言委員除不在場外，其餘均已發言完畢，詢答結束；委員許淑華所提書面質詢，列入紀錄，刊登公報；書面質詢及未及答復部分，請相關單位於一週內以書面答復，並副知本會；

委員於質詢中要求提供之資料，請提供予本會委員。

**許委員淑華書面質詢：**

一、國發會公布台灣元月份景氣對策燈號，如果將去年 4 月的藍燈加上去，本波景氣循環已經出現九顆藍燈。翻開台灣景氣史，最長藍燈出現在 2000 年科技大泡沫的 15 個藍燈。主計總處預估今年上半年景氣仍舊不明朗，本席想請問國發會，台灣本波景氣是否邁向「15 藍」的歷史紀錄，甚至打破歷史紀錄？為了避免景氣邁向「15 藍」，國發會有無具體的投資策略？

二、剛才討論「15 藍」，現在本席要討論「13 黑」。因為我國出口持續低迷，台灣 2 月出口連 13 黑，3 月也難轉正，直逼金融海嘯連 14 黑的紀錄，對大陸、東協、日本、美國等四大市場出口，統統都衰退。根據國發會報告，今年第 2 季經濟表現會比第 1 季好，且目前台股在全球股市中表現最好，表現相對穩健，期待第 2 季台灣出口表現可以回穩。請問國發會主委，這麼熱觀看待我國出國會在 13 黑止步的原因為何？

三、大環境不好，亞洲各國也不好，2 月韓國出口衰退 12.2%，新加坡已連續衰退月數，且本年初以來，全球經濟慢速拖行，包括中國大陸經濟成長疲弱、國際油價低檔震盪，以及四大央行貨幣政策分歧，金融市場波動加劇等，不利全球經濟復甦。「環球透視機構」（Global Insight）預估本年全球經濟成長率為 2.7%，僅略高於去年 2.6%。請問國發會主委，我們是否有達到連 14 黑的紀錄甚至更高？

四、內政部分分析二月戶口統計資料，發現今年二月是最近五年以來，首見單月死亡數超過出生數，人口自然增加率呈現令人驚心的「負數」。本席知道國發會曾推估，人口零成長最快在民國 108 年會發生，也就是死亡數與出生數交叉，死亡數開始多於出生數，人口結構也加速老化，請問國發會主委，今年二月出現死亡人數超過出生數，是否代表人口在提早邁向零成長或負成長？面對人口負成長的狀況，國發會如何看待？這樣的狀況是否影響我國國力發展？

五、本席知道國發會主委日前在會議上曾表示，台灣今年經濟成長率預估 1.47%，略高於去年的 0.75%，第一季為谷底，將逐季走高。國發會是否有擬定各項提振國內經濟情勢的計畫，讓政黨輪替前的國家經濟建設永續發展？

六、去年我國經濟成長率無法「保一」，今年也無法「保二」。主計總處公布今年全年 GDP 預測，今年全年經濟成長率僅有百分之一點四七，創金融海嘯以後次低。請問國發會主委，您認為今年第 1 季是台灣這一波景氣的谷底嗎？在這波全球不景氣中，是否也會有幾個對台灣經濟成長有利的因素？國發會要如何強化台灣的經濟體質？

**蔡委員培慧書面質詢：**

本院委員蔡培慧，鑑於國家發展中所執行的重大建設計畫，其審議與核定缺乏法源依據，然縣市政府可以依據國家重大建設的核定，來啟動土地徵收機制，對人民的憲法基本權造成嚴重的限制，本席建請國家發展委員會於一週內提出審議核定程序檢討報告。

說明：

一、國家發展委員會在國家發展中所執行的重大計畫，應該要有審議及協調的必要性，但就過去數案重大建設計畫所衍生出的爭議，突顯出國家發展委員會對於重大建設計畫範圍的認定

，採取空白授權，對計劃並沒有整體的政策想像，讓國家重大建設計畫淪為地方政府規避土地徵收條例解套背書的途徑。

二、以「台灣知識經濟旗艦園區特定區計畫」（前身為璞玉計畫）一案為例，行政院於 2004 年核定本案為國家重大建設時，徵收面積為 142 公頃，2015 年 5 月國家發展委員會再度行文認列本案為國家重大建設，然新竹縣政府逕自將計畫範圍由 142 公頃擴張為 447 公頃，國家發展委員會不應放任地方政府擅自變更計畫內容與範圍。國家發展委員會應負監督責任，具體查核此案。

三、過去，許多縣市政府把「國家重大建設」作為「土地徵收條例」之後門款，規避「土地徵收條例」中，特定農業區原則上不可以徵收的規定這樣的政策，只會加速優良農地流失，在加上台灣基本農地需求已嚴重不足，中央部會不應該縱容地方政府和財團合作，圈地炒房，任意將大片優良農地作為其他用途，侵害農民的權利。另 2013 年 6 月 6 日監察院亦對全國都市計畫過於浮濫一事，已通過糾正在案。

四、鑑於國家發展委員會在處理任何重大建設之審議，應善盡其監督之責任。且因重大建設具有徵收、徵用合法性，為保障人民的權利，本席要求國家發展委員會於一週內提出審議核定程序的檢討報告，應要有明確的法律規範落實審查正義。

主席：本日議程處理完畢，散會。

散會（14 時 7 分）